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至二十七年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廣東建設廳蠶絲改良局合編
廣東全省蠶業改良實施區總區

改良廣東蠶絲第一期三年施政計劃

目 次

(一) 緒論

(二) 大綱

(三) 第一年計劃

(四) 第二年計劃

(五) 第三年計劃

(六) 總預算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1 3863B



339029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緒論

湖廣東近自復興蠶絲運動以來，政府當局嘗決定改良廣東蠶絲第一期三年施政計劃，按年實施，成效顯著，如設立改良蠶種製造場，製發優良蠶種，分設各縣蠶業改良實施區，指導蠶農育種養蠶，建立新式紡織廠及製絲場，以供實用，三年以來，廣東蠶絲事業，雖未復臻昔日之繁榮，然已有不鮮之進步，當為國人所共見，惟茲同業國方奮進不已，鑒於優勝劣敗之現勢，自應繼續積極從事改良，因再有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之編擬，綜觀全部計劃，基幹之精神：

(1)目的在(一)增加生產，(二)低輕成本，(三)提高品質，(四)展拓銷途，以期使蠶絲業為本省最主要之生產企業，粵民之大利，政府之富源；

(2)設施工作：(一)第一年中心工作：側重生產上之改良，以蠶農為改良對象，使整個蠶村社會得以成為技術科學化，生產合理化，在正業上如進種，製種，育蠶，栽桑等，均使採用新法以求進步，在副業上亦盡量提倡發展，使地盡其利，物盡其用，人無棄才，以謀增進蠶農收益；(二)第二年中心工作：側重製造上之改良，以絲廠及絲織家為改良對象，對於繅絲絲織事業，技術上，經營上，令有較完善之進步，使出品臻於現代化，與標準化；(三)第三年中心工作：側重貿易上之改良，以市場為對象，對於省內，省外，國外，生絲及絲織品之推銷設法增進其極度展拓之效能，在國際爭取相當地位。

(3)設施方式：則採用政府與人民合作，凡繁難而不能不急為舉辦者，由政府首為之倡，凡人民力有未逮者，政府

爲之切實援助，務期政府與人民通力合作，共達成功之途。

(4) 設施步驟：則主採取逐漸演進程序，由集中而分播，由一區域而達於其他區域，以扶植原有蠶村小農制度，與家庭手工業制度，保存原有蠶村元氣爲本，逐漸導以改良新法，接受科學化與機械化之現代文明，使人民于不知不覺中納諸正常軌道，故所有建設事業，亦一本逐漸演進程序，第一年首由政府公營以爲示範，第二年獎勵人民自營，以發展其自力，第三年將公營事業交回人民辦理，或共同經營，以增厚力量。綜言之，此項計劃，不論從技術上，生理上，機械上，化學上，經濟上，組織上，種種改良設施，無一不以國民經濟爲前提，政府與人民之利益爲依歸。茲將整個計劃分爲十大綱目，每項計劃，冠以導言，參以理論，殿以方案，若政府與人民果能切實合作，共同推進，按步實施，期以三年，粵省之蠶絲，其有欣欣向榮之象歟，粵民幸甚，國家前途幸甚。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 廣東建設廳蠶絲改良局
廣東全省蠶業改良實施區總區合編

第一年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大綱

- (1) 蠶種改良實施計劃
- (2) 栽桑改良實施計劃
- (3) 織絲改良實施計劃
- (4) 絲織改良實施計劃
- (5) 蠶絲貿易改良實施計劃
- (6) 蠶絲技術研究計劃
- (7) 蠶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實施計劃
- (8) 蠶桑副業改良實施計劃
- (9) 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 (10) 蠶絲統制計劃



(一) 蠶種改良實施計劃

導言

本省蠶種事業，素欠改良，亦乏組織，是故奸商乘機操縱，粗製濫造，遂致蠶種日形退化，輓近絲價較前低跌，投機製種事業，益形顯著，蠶農利其價賤，多樂採購，以致蠶造失收，質量窳劣，以握蠶絲事業盛衰關頭之蠶種事業，竟操於全無科學智識，唯利是視者之手，實為粵省蠶絲事業最大之危機，查政府對於粵省蠶種，有十餘年之研究，已得無數優良品種，同時省內各高級蠶絲學校，對於蠶種研究，亦不乏優良品種，可供改良本良蠶種之需，政府此時，應即下絕大決心，完成全省製種網，實行蠶種統制，以挽救本省蠶業之危機，而改進本省之蠶種。本計劃之設計，係本上述精神，分三年時間，完全施行改良本省蠶種事業最有效力之方法，茲將其計劃，分別述之如下：

(一) 第一年中心計劃，係發展政府經營之新式製種事業，分設中心優良蠶種製造場，建立全省製種網，為改良全省蠶種之基礎，同時使製種家，認識改良蠶種之必要，納製種事業於正常之軌道。

(二) 第二年中心計劃，係完成全省製種事業之基本組織，預為政府施行蠶種統制之準備，同時獎勵人民根本改良蠶種事業，自行設立新式蠶種製造場，以促其進步。

(三) 第三年中心計劃，係使本省原蠶種有充份之供給，使蠶種統制事業，得以推行無碍：其時全省蠶種，得趨標準化，製種技術亦趨系統化及科學化。

茲謹將此項蠶種改良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後：

(1) 蠶種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民國二十五年）

(甲) 辦法

(一) 建設廣東全省製種網

廣東蠶種自經本局暨各高級蠶絲學術研究機關經多年悉心研究，應用科學方法改良，經已選進一種外來與土種一代交什之碧交種，（現尚繼續研究新種，）飼育容易，收成率高，繭層厚，絲質佳，極宜于推廣，故今後應使之有大量生產，以謀根本改良本省絲業。

本省蠶種量之需要，即照順德，南海，中山，三縣蠶桑主要區域而論，每造估計已需八兩蛾平附製蠶紙十萬張以上，現廣東全省僅得北區原蠶種製造場一所，容奇及龍山兩處第一及第二蠶種製造場各一所，合兩場製種之力量，每造僅能製一代交配種四千張至五千張，距不敷供求之數額甚大，故欲求產量之增加，自有從速增設同樣之製種場，建設全省製種網計劃之必要，茲謹將辦法開列如左：

(1) 完成第一蠶種製造場（順德容奇）

查本局第一蠶種製造場設在順德容奇，于民國二十年設立，嗣以規模過小，曾經一度于民國二十三年擴充，惟地方與設備，仍不敷用，故本年擬1增設育蠶室一所，催青室一所，2添置製種器具，及蠶病檢驗器，3增加製種及蠶病檢驗技術人員。

(2) 完成第二蠶種製造場（順德龍山）

本局第二製種場設在順德縣龍山，于民國二十四年設立，設備尚感未周，故擬本年增建育蠶室式所，催青室，製種室，上簇室各一所，2增置育蠶製種器具，3增設製種及蠶病檢驗技術人員。

(3) 在南海縣(官山)增設第三蠶種製造場一所

南海縣蠶絲事業之發達，原不亞于順德，茲為供應該縣蠶農需求飼育改良種起見，特計劃在該縣設一製種場，每造計劃最低限度製造一代交仔種二千張。(經已籌有的款並經省府核准設立)

(4) 在中山縣(杅鎮)增設第四蠶種製造場一所

查中山一縣亦為本省蠶桑事業發達之區，其中第三區，(杅鎮)尤享盛名，因特計劃在該處增設一製種場製造改良種，以資供給飼育。(經已籌有的款，並經省府核准設立)

(5) 在順德縣(大晚)增設第五蠶種製造場一所

順德縣第六區勒流大晚一帶，素為製種家薈萃之地，茲為就近指導該地改良製種事業，及示範起見，特計劃在該處增設一製種場，以謀改良種產量之增加。(經已籌有的款，並經省府核准設立)

(二) 組織健全製種家特約組合

由第一二製種場各就其附近之製種家選擇優良者，共同組織特約製種組合，完全受製種場之指導，製造一代改良交配種，先成立兩組合，每組合每造預計可製蠶紙五百張。

(三) 組織原蠶種飼育特約組合

由第一二製種場合就其附近之製種家選擇蠶室較為妥善，育蠶技術精巧，而願意接納指導之蠶戶五十家。

組成原蠶種飼育特約組合，專供給原種與製種場交配製種。

(四) 組織特約無毒桑園組合

由第一二製種場各在其工作範圍區域內，選擇地勢較高，交通便利，土質優良，桑田二百至四百畝，與農特約劃為無毒桑園。所有施肥，耕耘，除草，採桑，等均由場派員指導，桑價預為訂定，由場一概收購，以使原蠶種病毒減少。

(五) 擴充北區原蠶種製造場(樂昌縣)

現本局在樂昌縣所設立之北區原蠶種製造場規模尚小，茲擬擴充，增建蠶室及整理桑園，增加設備，使每年能產純良無毒原蠶種三十萬卵圈，供給各製種場之需用。

(六) 實施原有製種家蠶室蠶具消毒

製發簡易消毒藥品購送或廉價售給各地製種家應用，凡蠶造未開始以前，或發生病毒時，須嚴格施行蠶室蠶具消毒以絕蠶種病源。

(七) 訓練檢驗蠶病人員

分期設立蠶病檢驗人員短期訓練班，授以檢驗蠶病基本知識，及實習，以備下年實施各地製種家蠶種病毒檢驗時，分派各地工作。

(八) 訓練製種技術基幹人材

由各地公營製種場分期舉辦製種技術基幹人材訓練班，凡附近當地製種家得遣派製種工人之粗識字者前往學習，由製種場授以(1)交配種製造方法，(2)冷藏蠶蛾蠶種方法，(3)雌雄鑑別方法，(4)蠶卵蠶室等項消毒方法，(5)選種方法，(6)普通簡易檢驗蠶病方法，(7)蠶卵人工孵化方法等項技能，使期滿回其原送之製種家，協助實行新法製種。

(九) 舉辦全省蠶繭品評會

本省蠶種自經改良後，改良品種質與量均比土種爲佳，蠶農知之者固多，而未明瞭者亦復不少，茲爲欲以事實表証，故擬於年終蠶造結束時，舉辦全省鮮繭比賽，由蠶農自行選定送出參加，分請蠶絲專家到會品評，何者爲優，何者爲劣。一經比較，即可立見，至如飼育成績優異者並酌予獎勵，以示激勵，詳細辦法另行訂定之。

(十) 舉辦優良蠶種登記並獎勵優良蠶種之發現

凡各蠶絲學術研究機關選進新種，應將種名，性質，優點，飼育方法等列表申請登記，由局擇其優良者先行交由實施區蠶農試育，俟有成績，即行推廣，至凡有機關或個人能發現優良性種，應由政府給以現金獎，或榮譽獎，以資鼓勵，詳細辦法另行訂定之。

(十一) 獎勵優良製種家

凡鄉間製種家能製出無毒及優良品種，經本局派員檢定覈實，酌予獎勵，及積極援助，詳細辦法另行訂定之。

(乙)預算

第一年蠶種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建設全省製種網設施費 五〇、〇〇〇・〇〇 元

(一)完成第一蠶種製造場 二〇、〇〇〇・〇〇

(2)完成第二蠶種製造場 三〇、〇〇〇・〇〇 元

(2)建築費及設備費 二四、〇〇〇・〇〇

(3)增建第三蠶種製造場 二四、〇〇〇・〇〇 元

(3)建築費及設備費 二四、〇〇〇・〇〇

(4)增建第四蠶種製造場 二四、〇〇〇・〇〇 元

(4)建築費及設備費 二四、〇〇〇・〇〇

(5)增建第五蠶種製造場 二四、〇〇〇・〇〇 同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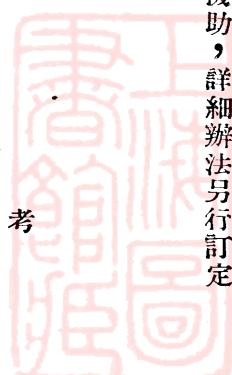
(二)組織製種家特約組合指導費及補助費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計需補助兩個組合製種

(三)組織原蠶種飼育特約組合指導費 五、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計需補助五十家特約蠶戶

預算詳細節目另行訂定之

經常費經已由省府核定每年二萬四千元本表不再開列但須增加臨時擴充費合如上數

開辦費已於民廿四年省府核定為五萬元，故不再列，但經常費，由廿五年起，須行撥支，方能開始製種。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一〇

- (四) 組織特約無毒桑園組合補助費 二、〇〇〇・〇〇
 (五) 擴充北區原蠶種製造場建築及設備費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六) 實施原有製種家蠶室蠶具消毒費 五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計需補助二百畝至四百畝無毒桑園施肥費
 建築蠶室一所及整理無毒桑園用
 滯時費爲購置消毒器具經常費爲建造購置
 消毒藥品之用

- (七) 訓練檢驗蠶病人員設施費 一、五〇〇・〇〇
 (八) 訓練製種技術基幹人材設施費 一、五〇〇・〇〇

- (九) 費舉辦全省蠶繭品評會設施 五〇〇・〇〇

- (十) 舉辦優良蠶種登記並獎勵優良蠶種之發現設施費 二、〇〇〇・〇〇
 (十一) 獎勵優良製種家設施費 二、〇〇〇・〇〇

此款指定爲現金獎
 同右

合

計 九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八〇〇・〇〇 元

(2) 栽桑改良實施計劃

導言

桑葉爲蠶兒唯一之飼養料，故桑樹培植合宜與否，實足以影響蠶兒品種之強弱，尤足以決定絲質之優劣，蓋蠶兒生活惟桑葉是賴，桑葉合宜，則蠶之給養充足，飼料既得充足，則蠶兒亦必易長育而強大，及其吐絲可得完滿結果，相互循環，相需爲助，反之，飼料惡劣，蠶兒幼弱，絲質不佳。是故育蠶者，於桑苗之選擇，與培植實關重要，他如施肥之分量，採桑之方法，尤當運用科學原理，始得其宜，亦惟以科學方法，始能減輕成本，增加生產，始足以從事於世界市場之競銷，欲達到此目的，宜舉辦栽桑試驗場，審殖優良桑苗，分別發給蠶農栽植。設立桑苗表証區，以堅其信仰，藉資指導，他如桑病虫害之防除，亦關重要，蓋虫害桑病直接影響生絲產量之收獲，亦即減少國民經濟之收益，年來生絲價格慘跌，補救之法，固宜改良品種，提高絲質，倘能倡導桑田間作物，以充裕蠶農經濟，減輕生絲成本，亦爲切實可行之法，至桑地之擴展，與栽植，則北江荒山野嶺至多，正可從事種桑，使該地可以發展，成爲新蠶業區域，綜觀栽桑三年施政計劃，計第一年中心工作，側重優良桑種之審殖，第二年中心工作，側重高地優良桑之推廣，第三年中心工作，側重改良桑種之普及，茲謹將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後。

(2) 裁桑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 (民國二十五年)

(甲) 辦法

(一) 舉辦優良桑種繁殖場及示範桑園

在順德，南海，中山三縣內已成立之實施分區為單位，各設一場每場面積為二十畝，以繁殖優良桑種，為推廣實施之材料。每區設立一示範桑園，利用科學方法處理，如施肥，除草，採桑，培間作及防除病蟲害等方法，作為蠶農之示範。

(二) 舉辦防除桑之病蟲害

(1) 防禦方法——在病蟲害有發見之徵象，或發生之初期，或先行預防以消弭之，則效率必大，故按照各造害蟲之生活史，依時派員攜同藥物器械，協助蠶農實地施行之。

(2) 驅除方法——蠶農對於病蟲害之發現，每不加以注意，及至其害甚烈時則束手無策，故須派員攜同藥物器械，就地協助蠶農實行藥物殺滅與人工捕殺。

(3) 舉行滅蟲運動——在農間時期派員攜同病蟲害等影片，掛圖，標本，標語，淺說小冊等到各鄉蠶農密集地點宣傳。

(三) 獎勵整理荒廢桑園

各地蠶農，近年擗荒桑地不少，欲得大量之桑葉，為優良蠶種之食料，頒行獎勵桑園復興。由各實施分



所設立之優良桑種，蕃殖場育成之桑苗以供給荒廢桑園之用，或蠶農整理桑園若干畝，則加以相當之獎勵（如獎給農具肥料等實用品物）

(四)擴充北區桑園及設立優良桑種蕃殖苗圃

在粵北樂昌縣地方，將現有已經經營之桑園擴大面積，另闢地五十畝為蕃殖優良種桑苗，選擇各地桑種，如樹桑及耐寒桑等繁殖之。

(五)舉辦桑田綠肥運動

由各縣之實施分區，擇定蠶村之中心區為綠肥表証區，第一年在順德，中山，南海等處施行，每區綠肥面積二百畝及北區桑園五十畝，購備種種貨與蠶農。

(六)提倡桑田間工作

利用桑田之休閒時期，及桑田行間，或四週餘地等，種植雜糧，以期桑田生產合理化，由各實施分區員負責貸發種苗。

(七)獎勵蠶農建立幼蠶共用無毒桑園

在成立實施分區之蠶桑區域內，每村組合幼蠶公共飼育同時獎勵蠶農成立無毒桑園，為幼蠶之食料。

(乙)預算

第一年栽桑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舉辦優良桑種	一五・〇〇〇・〇〇元	一四・四〇〇・〇〇元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舉辦防除桑之病虫害	八・〇〇〇・〇〇元		
(三) 獎勵整理荒廢桑園	六・〇〇〇・〇〇元		
(四) 擴充北區桑園及設立 優良種桑苗圃	五・〇〇〇・〇〇元	一一・〇〇〇・〇〇元	
(五) 舉辦桑田綠肥運動	三・〇〇〇・〇〇元		
(六) 提倡桑田間作			
(七) 獎勵民間建立幼 蠶共用無毒桑園	三・〇〇〇・〇〇元		
合計	四〇・〇〇〇・〇〇元	二六・四〇〇・〇〇元	

此項預算應歸蠶村副業故不列入



(3) 線絲改良實施計劃

導 言

吾粵生絲向以色澤鮮艷，質地柔軟，見稱于世，顧年來鄰國絲業，突飛猛進，復以廉價傾銷政策，操縱生絲市場，際茲粵絲輸出，每况愈下之時，推厥原因，固屬多端，如世界不景氣之影響，與人造絲之撓奪等，亦為不可掩之事實，但製絲技術之未得精良，絲廠組織之散漫，亦為失敗之主因，若謀斯業復興，似非祇求片面，或局部設施即可有效，尤當致力於技術之改良，提高品質，設法減輕成本，使生產趨於合理，用增產量，方能奏膚功，現在絲業日落，正危急存亡之秋，若不釐定方案，按步施行，以挽救垂危之絲業，恐粵絲輸出行見絕跡，豈祇一部份絲商損失，抑亦國民經濟之榮枯所攸關。故本計劃決定，第一年先由政府撥款設立最新式縗絲廠以作縗絲改良示範，同時訓練縗絲技術幹部人材，第二年扶助舊式絲廠採用新式縗絲機器，及設備，以改良品質，用增產量，第三年由政府經營之新式縗絲廠，交回人民辦理，同時組織聯合絲廠，以求（一）貨式標準劃一，（二）大宗生產，適應用家需求，（三）公共買賣，減少製絲成本，（四）副產品共同處理，共同推銷，茲謹將此項縗絲改良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后：

〔3〕繅絲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民國二十五年）

（甲）辦法

（一）擴充大良第一製絲場

由政府撥款將順德縣大良第一製絲場擴充，增設新式十五緒繅絲機一百釜，及其附屬機件用具，以求增加產量而達經營之自給自足。

（二）設立新式示範繅絲廠

由政府撥款（1）分在產絲中心地點，或蠶絲中心區，利用原有舊絲廠址，設新式繅絲廠三所，（2）每所設新式繅絲機三百釜，及其附屬用具，（3）一律採用改良原料繭繩製上等改良生絲。

（三）舉辦繅絲人材短期訓練班

（1）舉辦新式多條機繅絲機幹部人材短期訓練班，分期訓練，每期以一年為限，（詳細招生章程另擬）

（2）舉辦新式多條機繅絲女工訓練所，分期訓練，每期以半年為限，名額以一百名為限，（詳細章程另擬）

（3）膳宿自備學費豁免



(四) 派員分赴法意及日本等考察製絲事業

- (1) 選派專家分赴歐日各處實地詳細攷察。
- (2) 攷察期限，每處以半年為期。
- (3) 每處派一人或二人。

(五) 舉辦民營繅絲登記

- (1) 擬由政府先事調查及統計全省產繩量，規定應設廠數。
- (2) 公佈民營繅絲廠登記條例，規定不論新舊絲廠，須到主管機關呈報登記，以資攷核。
- (3) 民營繅絲廠登記條例另定之。

(六) 獎勵新式繅絲機械工廠之設立

凡有人民在本省設立新式繅絲機器工廠者，由政府特別予以種種優遇，或款項低利借貸，以資獎勵。

(七) 獎勵新式繅絲機械及技術之發明

凡對於新式繅絲機械或繅絲技術有新發明者，由政府特別嘉獎，分別給予榮譽獎，或專利權。

(八) 獎勵製造優良生絲

凡民營絲廠能製造優良生絲者，經主管機關派員檢定，認為合格，應予以相當獎勵，以資激勵。



(乙) 預算

第一年繅絲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擴充第一製絲場	二〇、〇〇〇・〇〇元		
(二) 設立新式示範絲廠	二四〇、〇〇〇・〇〇		
(三) 舉辦繅絲人材短期訓練班	一〇、〇〇〇・〇〇		
(四) 派員分赴法意日本考察製絲事業	一四、〇〇〇・〇〇		
合計	二八四、〇〇〇・〇〇		
	無		

新設新式繅絲廠三所每所三百釜約需建築及機器費八萬元三所合如上數
主任一人薪水教員四人薪水教學費共約需如上數
派往意法各一人每人旅費六千元派往日本一人旅費二千元合如上數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4〕絲織改良實施計劃

導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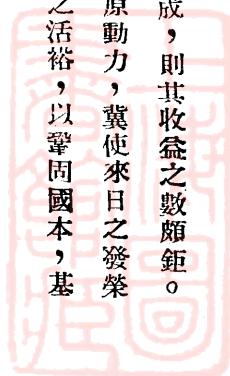
廣東絲織事業，舊萃於南海縣之官山，民樂，華夏，丹灶，順德縣之倫教，羊額，黎村，沙滘，水藤，黃連，勒流，龍江等地，其餘廣州西關之錦綸街一帶，亦爲絲織著名之區，素以土絲織造紗綢晒染薯莨爲最大宗，間亦有織造所謂「金彩」「朝鮮」「貢品」等織品，多在民國以前見之，茲幾已絕跡。土絲織造最鼎盛時期爲民國六七年間，織機全部統計約有二萬五千餘枱，從業人數，十餘萬衆，年產價值四千五百餘萬元。

近以世界不景，蠶絲價落，疊受影響，遂致營業上一落千丈，然查其織機之陳舊，技術之簡單，與夫虛耗原料及勞力，結果所出產品物，生產遲鈍，品質粗劣，不合現代之生產方法，亦爲衰落之主要原因也。據最近調查統計，現存織機（開工計）不及往昔四份之一，而從業人之生活及一般經濟困乏狀況於此可不言而知矣。

由此觀之，在改良蠶絲業當中，對於土絲消費的紗綢絲織品，不可不注意其生產技術之改進，以發展斯業之榮滋，而謀土絲用途之廣拓，則蠶絲改良實收指臂之功也。

膺此草擬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當中，對於廣東絲織改良實施計劃之擬訂，亦爲其中重要因素之一，爰將其內容綱要，列述如下：（一）改革原有織機準備工程機械化，（二）提倡織染技術科學化，（三）指導織染生產合理化，（四）推行家庭織業電氣化。（五）勸銷土絲織品普遍化。對於此五項綱目，在三年內，按步實施。第一中年心工作，注意設立絲織示範工廠，購置新式織造機械，以作示範表証，引起當地織戶漸趨改良，仿倣新式織造。第二年中心工作，注意協助當地織戶設立絲織工廠，購置新式機械改良織造，使由提倡而至實踐。第三年中心工作，注意當地織家盡量採用新式機械，並

設立電力廠，供給電力與各織戶，使能利用電力發動機械，以增進生產速率，如此能使其底於成，則其收益之數頗鉅。此項計劃之最大目的，為政府倡導改良，以作表証，藉引起人民經營之興趣，抑亦培養民營之原動力，冀使來日之發榮，則收益之計算，正無可限量，此不獨原有絲織業受空前之大改革，以增進收益，就國民經濟之活潑，以鞏固國本，基此亦重要因子之一也。茲謹將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後：



(3) 絲織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民國二十五年)

(甲) 辦法

(一) 擴大順德倫教絲織示範工廠

查廣東全省土絲織造以順德南海爲最盛，而尤以順德之倫教，沙滘，黃連，及南海之民樂爲著，關於倫教方面，經蒙陳總司令撥款設立絲織示範工廠乙所，以作改良之表証，但第一期設備僅及于整經整緯，撻絲絡絲，等項準備機械，故本年應將該廠設法擴充，增加絲織機械，使一面能代織戶整理絲織準備工程，一面能利用新式機械，製造新款式品，以爲改良本省絲織業之提倡。

(二) 擴大南海民樂絲織示範工廠

查南海絲織示範工廠，經何廳長啓澧與區廳長芳浦之積極提倡，已于民國二十四年成立，惟亦僅有絲織準備機械之設備，故本年擬再行擴充增加織造機器，以期有新品之生產，爲當地織戶改良之倡導。

(三) 設立順德黃連絲織示範工廠

查黃連乃繭綢業發達之區，惟織造機械及技術，未經改良，亟宜設一新式示範工廠，設置新式準備機械，藉資提倡，並作改良之表証，利用新法，代各織戶整經開緯，俾其出品品質提高，成本低減。

(四) 設立絲織印染技術人員短期訓練班

培植相當織染專門及幹部技術人才，使分佈各處，指導或輔助織戶改良絲織印染事宜。

(五) 設立絲織品陳列所

擇定絲織區域之中心地方，如順德之倫教，黃連，南海之民樂，廣州市之上西關等地，設立改良絲織品陳列所，共四所藉資附近各織戶之觀摩與仿效，並鼓勵其改良進取心。

(六) 指導織戶改革原有織造機械

查各地織戶原有之織機，異常陳舊，工作効能低微，損耗甚大，茲計劃在初期由政府大幫購入各項新式機械，廉價分售各織戶，以示提倡。

(七) 指導織戶改良出品款式及種類

查本省絲織出品種類，僅及於紗綢，綾羅數種，種類固屬不多，款式亦屬陳舊，以之與舶來品爭衡市場，自難逃失敗，茲為根本挽救本省絲織業起見，使各織戶不獨能織春夏季衣料，且能織秋冬季物品，令其全年均有工作，對於絲棉，絲毛，絲麻，交織品之製造，設法盡量提倡。

(乙) 預算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一)擴大順德倫教絲織示範工廠	二五、〇〇〇・〇〇元
(二)擴大南海民樂絲織示範工廠	二五、〇〇〇・〇〇
(三)設立順德黃連絲織示範工廠	二〇、〇〇〇・〇〇
(四)設立絲織印染技術人員短期訓練班	四、〇〇〇・〇〇
(五)設立絲織品陳列所	六、〇〇〇・〇〇
(六)指導織戶改革原有織造機械	一一二、〇〇〇・〇〇
(七)指導鄉戶改良出品款式及種類	九、〇〇〇・〇〇
合計	110、000・50元

倫教黃連民樂廣州市上西關四處絲織區域各設一所四所開辦費合如上數

購置新式絲織機械廉價分售各織戶

〔5〕蠶絲貿易改良實施計劃

導　　言

吾粵生絲貿易盛時，每年出口逾一萬三千萬元，即邇來遭受不景氣之打擊，及敵絲之競爭，年中出口仍有三千萬元以上，至絲織品如薯蕷紗綢等項連銷國內外市場者，年產亦值四千五百餘萬元，其數值之鉅，實為本省一切貿易之冠，徒以粵絲貿易，自昔為外商操縱，業此者全盛之日，既沾沾自足，不求改良，衰落之秋，又畏首畏尾，無法自救，短視者昧於國際市況，則高下隨人，投機者志在買空賣空，則形同賭博，而奸商射利，攬雜劣絲，尤為自掘墳墓之政策，粵絲貿易，遂從此江河日下，而薯蕷紗綢等類因墨守成法，不合時尚，加以農村崩潰，人民購買力減退，亦日趨沒落，粵絲與絲織品貿易衰落之結果，則金融崩潰，工商交困，農村破產，百業凋零矣。

吾粵主管機關及省參議會，雖曾有全省生絲販賣統制及蠶絲業貿易統制之規劃，與決議。而格于當時情勢，尙未能按步實施，現際政府頒行通貨管理政策，國產貨物出口驟增，粵絲貿易果能乘時改善，則復興之期，當在不遠。本計劃即在應時勢之需要，為根本之改良，循序進行，分年辦理，第一年中心工作：（一）對生絲貿易方面：擬在本省組織統一對外貿易機關，實行全省生絲公營，（二）對絲織品貿易方面，側重省內推銷，第二年中心工作，（一）對生絲貿易方面：擬在國外原有重要與絲銷場，設立直接對外貿易機關，（二）對絲織品貿易方面，側重省外推銷，第三年中心工作，（一）對生絲貿易方面，注意拓展國外新銷途，（二）對絲織品貿易方面，側重國外推銷。綜上三年設施，第一步目的，在統一全省生絲對外貿易戰線，牽引全省絲業根本之改良，使成為標準化，第二步目的在實行對絲銷國家直接貿易，免除中間之虛耗與操縱，第三步目的使本省絲業貿易重心生絲對外輸出，再進而為絲織品對外輸出，以促進本省由產絲重要區，而再進成為絲織業重要區，茲謹將此項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後。



(5) 蟻絲貿易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民國二十五年)

(甲) 辦法

(一) 關於生絲對外貿易方面：

(1) 頒布全省生絲公營貿易法令及其獎勵生絲出口

政府應行規定全省生絲對外貿易，一律須由公營貿易機關統一辦理，不得私行販賣，以免互相壓價競賣，同時關於本省生絲出口，應由政府輔助，以資獎勵，詳細實施辦法，另行訂定之。

(2) 組織全省生絲對外貿易機關

關於公營貿易機關之組織，應設立「全省生絲公營貿易管理處」，設經理一人，下分事務部，檢查部，貿易部，公倉部，財務部，五部，管理一切貿易事宜，另組織一監理委員會監理之，該監理委員會，應包含政府蠻絲建設機關，絲商，及政府銀行，共同組織之，以期充實對外貿易力量。

(3) 設立生絲公倉

在政府施行生絲公營辦法後，應在廣州適宜地點，建設一穩固周全生絲公倉，最低限度能貯藏一萬包以上生絲。

(4) 政府銀行應行協助絲商金融之融通

省市政府銀行對於生絲貿易，應予以充分之援助，舉辦低利繭絲抵押借款，及其他金融上之融通。

(5) 派員赴日本考察生絲對外貿易組織並組設生絲情報處

日本為世界生絲生產主要國家，可以左右國際生絲市場，其一切生絲貿易上組織及推銷方法，極宜遣派幹員，前往詳細調查，藉資借鏡，關於世界生絲存貨之多少，產量之增減，及市價變動之趨勢，並應在該處設立情報機關，(曹委託駐當地領事館代辦)，以為本省絲業界耳目，藉期消息之直接與靈通，而謀業務上進退之根據。

(6) 派員赴歐美考察國際生絲市場并組設生絲情報處

美國為世界絲銷最主要之國家，自應遣派幹員前往調查，以期明瞭該處絲織廠家之需要，對於粵絲之批評，藉謀生產者與消費者之直接溝通，並為將來直接對外貿易設施之根據，至情報處之設立，第一步先行委託我國領事館代辦，如業務進展至相當時期，另行設立獨立機關，專行負責辦理之。

(7) 聯絡國外絲織廠家採用粵絲

粵絲原有光澤柔軟，特殊之優點，且價值低廉，本為國外絲織廠家所樂用，但因無直接聯絡，致為日本絲商所攬奪，茲為補救起見，亟應與國外各絲織廠家取得相當聯絡，先由本省公營新式絲廠，依照聯絡廠家，需用生絲品質標準，及需求數量，切實製造供給，以為發展直接貿易之初步。

(8) 舉行國際生絲貿易宣傳運動

(一) 將本省改良絲業實況，分向各絲銷國家駐華領事宣傳，(二) 將本省改良絲業成績及粵絲優點用途，分向各絲銷國絲織廠家宣傳，(三) 派員將本省生絲標本及改善貿易方法，分向國外絲織廠家宣傳。

(9) 廵行生絲出口品質檢查

查本省生絲自經設立生絲檢查所後，業經先行舉辦「公量」檢查，甚得絲銷國家信仰，成績極佳，現本省蠶種復經逐漸改良，絲質亦逐漸提高，亟應繼續舉辦「品質」檢查，將本省生絲之條份，均勻，潔淨，清潔，拉力，伸度，捲力，抱合力，斷口，等詳細檢定，分別等級，方行准予出口，以利國外絲織廠家之採用。

(10) 規定全省生絲分級標準

查本省生絲對外貿易價格，全以牌號為根據，對於生絲品質，絕無標準牌號，信仰未孚，雖製佳絲，亦無良價故廠家因此不願製造上等絲，同時致令絲質日漸趨下，茲為補救起見，亟應將本省生絲確定各級標準，將來以等級取價，使國外絲織廠家，對於粵絲易於採購，而有所保障。

(二) 關於絲織品推銷方面

(1) 協助人民組織順德全縣改良絲織品運銷合作社總社

查本省絲織業重心，在順德方面，如倫教鎮沙滘黃連等地，向稱發達，但各地均無運銷合作之組織，茲擬計劃第一步在各該地附近實施分區，先行分別指導組織運銷合作社，第二步再就順屬各地絲織運銷合作社，聯合組織一合作總社，負責集中全屬絲織品，運往廣州及各地推銷，(辦法另詳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2) 協助人民組織南海全縣改良絲織品運銷合作社總社

查本省南海縣方面，民樂，華夏，北澗，新涌各地，亦為絲織發達區域，亦自應仿照順德方法，第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二八

一步由各就近絲織改良實施分區指導當地織戶，組織運銷合作社，第二步綜集組織一總社，（辦法另詳

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3) 協助人民組織廣州改良絲織品徵銷場

廣州市爲廣東省會，全省之商務重心，茲欲推銷土產絲綢，自宜在廣州市繁盛地段，如西關南關等處，分設徵銷場，以便社會人土購買，及分運四鄉各地。

(4) 聯合各大公司商店共同推銷

現時本省絲織出品，不少優良，但在城市居民，雖欲購買，亦無從購買，故除應組設徵銷場外，並應與各大公司商店聯絡，設法推銷，以期貨品流暢。

(5) 派員調查各省絲織品市情

派員分赴黃河長江及珠江流域一帶省份之絲織品需求實情，以爲將來設立各省分銷處之初步。

(乙) 預算

第一年蠶絲貿易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攷

(1) 關於生絲對外貿易方面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1) 獎勵生絲出口

此項預算須另行編擬本表暫不列入

(2) 關於全省生絲對外貿易機

100,000元 三六、〇〇〇·〇〇

(3) 設立生絲公倉

此項預算須另行編擬本表暫不列入

(4) 派員赴日本考察生絲對外貿易組織並組設生絲情報處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5) 派員赴歐美考察國際生絲市場並組設生絲情報處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6) 舉行國際生絲貿易宣傳運動

一〇〇〇〇元·〇〇

(二) 關於絲織品推銷方面

(1) 派員調查各省絲織品市情

一一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五一〇〇元·〇〇

一一六〇〇〇·〇〇

歐洲每年經費六萬元美洲每年經費六萬元合如上數



〔6〕蠶絲技術研究計劃

導言

廣東位於亞熱帶，其天氣與其他蠶業發達之區域，如江浙日本等地屬溫者迥然不同，故蠶業各技術上之改良，蠶苗之優美，不能借他山之助，而有賴於本省蠶業同志之努力而解決者正多，查我粵絲質不良（毛頭多，絲量少，大細不均等）皆因土蠶種不良之故，茲為謀根本改良我粵絲計，不得不借外來種及同時選進土種，以謀優良品種之新發現而大規模推廣之。

桑葉為蠶兒唯一食料，現在廣東土桑品種繁雜，亦應與蠶種作同樣有系統之研究，將其分別選進為若干優良品種，又本省桑葉大多，養份不足，水份過多，實為蠶病之誘因，謀改良我粵桑質，亦宜利用外來桑種，作交配進種之研究，其他如桑之栽植法，及葉之虫害病害之研究，亦應擴大研究，以謀栽桑生產合理化，及免除毒害，其餘繅絲與絲織之研究，亦非常重要，均為復興蠶業之要圖。故本計劃中心工作，第一年側重選進蠶種與桑種及蠶病研究，第二年側重繅絲之研究，第三年側重絲織之研究。而各種工作，則擬設一華南蠶絲研究所，以負責辦理促進之。

茲謹將此項蠶絲技術研究三年計劃分述如後：



〔6〕蠶絲技術研究計劃

第一年(民國二十五年)

(甲)辦法

(一)設立華南蠶絲研究所：

集中全省蠶桑技術專家，由政府委任，組織華南蠶絲研究所，議定一切改良研究大計，分工合作，務於短期內將蠶絲一切疑難解決，并於各專家中加委其學識最深經驗宏富者一二人為正副所長，負本所一切行政任務，(該研究所辦法另行訂定之)本所除作研究外，應辦蠶桑專門技術基幹人才訓練班，作推廣指導檢驗等幹部工作之用，茲將應行設備分列如下：

(1)溫濕調節室：此室為研究進種，育蠶，及製種等一切有關係之難題所不可無之設備也。(考日本各蠶業機關，幾無不有之)蠶乃極複雜極幼緻之生物，加以我粵天氣變幻不常，無此室之助，試驗結果，則不可靠，收効自然微也。故謀迅速解決本省目前蠶業基本難題，應有此室之設。

(2)蠶病研究室：查蠶病之研究，病蠶之飼育試驗，應遠離養蠶區以防蠶病之傳出，及外界蠶病之傳入，而影響其結果。故擬另擇適當地點單獨隔離建築蠶室一所，以備此項研究之用。

(3)增設蒸氣消毒室：本室之設，專為消毒一切蠶具之用，以防蠶病之傳染，而影響一切研究工作亦不可缺之設備也。

(4) 溫室(即玻璃室)：(說明)此室專供桑之進種工作之用，查粵桑與外來桑(魯桑，胡桑等)開花時間，多有不同，不能舉行進種工作，而欲謀本省桑葉質之改良，有賴於外來桑，查桑葉為蠶之唯一食糧，養份不良，亦致敗之原故，擬有本室之設。

(5) 設立原蠶種製造場：本場隸屬研究所，將標準蠶種大量繁殖，供給各製種場及製種家之用。(本場計劃見蠶種改良三年施政計劃及預算茲不另列)

(6) 增設桑樹病害研究室：本省桑之病害及虫害頗大，而從事於研究而謀解決之者，實仍甚幼稚，應設專室以供研究之用。

(7) 增購研究儀器及圖書：研究所用設備與儀器，如顯微鏡，瀘過器，太陽燈，切片機，雄雌繭鑑別機，計算機等，為研究上所必需之器具，及參攷之圖書，亦擬添購，以利進行。

(8) 擴充粵北樂昌蠶業推廣處研究部：查我粵北樂昌一帶，天氣較為乾爽，雨量適宜，對於飼育北方外來優良種，甚為適合，(本局進種股歷年在該處試驗外來種之成績，總較本省其他各地為佳宜)且該處一帶，人口稀少，地方遼闊，故宜在該處擴充研究部以謀新蠶種之選進。

(9) 劃設新品種試育區：研究所得之新品種，應製備若干種量，發到現有蠶村試育，觀其實施結果，然後方可大量製發及定為標準品種，得優良結果者未必就能適宜，於普通蠶村因兩處環境之不同，及技術之差別等，有以致之也。故每一新品種，在未實施應用之先，應用試育以保護蠶農之損失，為指導上方便計，應就現在各實施區劃出適當蠶戶，(所謂適當，非單指蠶室好，環境佳，蠶農技術好者言，應包括良劣二種)，若干家為試育區，以備每造由研究所發行新種試育，并派員指導及採集記錄，試育結果優良者其收益得由各該蠶農享受，失敗時應酌量補回桑價，及一部份人工與之，該項補償金，擬由各實施區負擔，故不列入預算。

(一) 關於進種育蠶及製種之研究

(1) 確定各造標準蠶種。

(2) 擴大蠶進種工作(徵集各地蠶種并分土種，外來種，交配種，固定種之研究)。

(3) 擴大蠶種人工孵化研究工作(浴水浴酸催青等研究)。

(4) 擴大蠶種人工越冬研究工作(冷藏研究)。

(5) 蠶之雌雄鑑別研究(蠶兒蠶蛹(繭)蛾各期之雌雄鑑別研究)——利用特製機械或生理研究，以便鑑別雌雄，謀製交配種成本之減輕及準確。

(6) 蠶之生理研究：

(甲) 蠶兒發育對光線之影響。

(乙) 溫濕度氣流對蠶兒發育之影響。

(丙) 蠶蛾交尾及產卵時對光線之影響。

(丁) 其他生理重要試驗(如紫外光線照射等試驗)。

(7) 蠶兒飼育試驗

(甲) 老嫩桑葉對各齡蠶兒發育之影響。

(乙) 各種桑(魯，荆，湖，粵，土粵，改良，及交配種)對各種標準蠶種之影響。

(8) 蠶卵製法研究：現在本省所取為平附製，對於蠶病檢驗等，極感不便，利少害多，但因蠶農習慣，故亦應詳細研究，與(平附製、框製、袋製(散卵)等方法比較，權衡其利弊，舍其短，而取其長。并在新品種試



育區試發以覈實際成績。

(三) 蠶病研究

- (1) 微粒子病之研究。
- (2) 軟化病之研究。
- (3) 脫病之研究。
- (4) 瘦病之研究。
- (5) 寄生蠅蛆之研究。
- (6) 紗壳虫之研究。
- (7) 各種蠶病之防除及治理法。
- (8) 各種蠶病對天然環境之關係及發生原因研究。
- (9) 蠶沙(蠶屎)之處理及消防法。
- (10) 蠶室蠶具之消毒法(合理化實用化)。

(四) 關於桑樹之研究

- (1) 桑樹施肥試驗一(設施肥表証場二所，一在局。一在實施總區)。
- (2) 桑樹疏密距離栽植試驗(設試驗區二所，一在局，一在實施區)。
- (3) 桑樹虫害研究。



(4) 桑葉速生試驗(利用化學及植物生理法)。

(5) 桑進種研究。

(6) 舉辦桑研究年會及演講會，本會每年一會邀請全國蠶業專家齊集討論，宣讀論文，及議定研究及實施整個大計，(并將有經濟價值之研究結果即送各蠶業機關參攷)。

(五) 關於繅絲技術研究

- (1) 粕繭研究。
- (2) 蠶繭貯藏研究。
- (3) 繅絲研究。
- (4) 繅絲機械研究。

(六) 關於絲織技術之研究

- (1) 絲織準備工程之研究。
- (2) 織造工程之研究。
- (3) 絲織品加工工程之研究(印染等)。
- (4) 各項機械改造之研究。

(乙) 預算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三六

第一年蠶絲技術研究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考

(一) 設立華南蠶絲研究所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關於種製種育種研究

(1) 建立育種溫濕調節室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2) 其他設備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三) 關於蠶病研究 五、〇〇〇・〇〇

(四) 關於桑樹研究 五、〇〇〇・〇〇

(五) 關於繅絲研究 五、〇〇〇・〇〇

(六) 關於絲織印染研究 一〇、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八七、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備
考



(7) 蟻桑推廣及蠅村社會改良實施計劃

導言

目前蠅村衰落，經濟破產，揆厥原因，經營方法之不善，生產技術之陳舊，實為致命傷，惟整個蠅村社會之不良，尤屬重要因素，為謀復興廣東蠅絲業計，改良實施工作之目標，應以整個蠅村為對象，其基礎則仍以改進一切蠅絲技術為依歸，因今後全省蠅桑推廣事務，亦擬據上述之鵠的而分別實施，本期三年施政計劃，(甲)推廣方面(一)第一年中心工作擴充，及完成原有之蠅業改良實施區，及建設完成在順德之伯南中心模範蠅村，(二)第二年中心工作擬在新會、合浦、三水、鶴山等縣設蠅業改良實施分區，及在南海縣建設中心模範蠅村，(三)第三年中心工作，擬在東莞，茂名，等縣建設蠅業改良實施分區，及在中山縣建設中心模範蠅村，以期蠅絲改良事業之普及，至對於(乙)蠅村社會改良，則決本一向之中心設施目的，以求達到普通蠅村社會能自養、自教、自治、自衛之地步，務使完成技術科學化、組織合理化、環境衛生化、思想現代化，而期蠅絲事業改進，蠅村公共衛生普及，蠅業中間虛耗節省，蠅村副業收益增加，蠅絲產品銷途展拓，至其工作，(一)第一年中心工作目的，注重經濟上技術上改良，俾能自養，(二)第二年中心工作目的，注重教育上、生活上改良，俾能自教，(三)第三年中心工作目的，注意組織上、環境上改良，俾能自治、自衛，脫離被動之地位，而取得自助，自動之權能，因此全期三年計劃，均有連鎖繼續之性質，必須按步實施，方足實現本省蠅村社會整個之復興也，茲謹將此項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後：

(七) 蠶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 (民國二十五年)

(甲) 辦法

(一) 擴充順德南海中山各縣蠶業改良實施區

本省自在蠶桑^{主要區域}設立順德南海中山各縣蠶業改良實施區十個以來，蠶絲改良工作漸收集中推進之效，茲為繼續實施擴大工作起見，擬先將已設立之各縣實施分區擴充之，使其指導能力益為增大而普及。

(二) 擴充順德縣中心模範蠶村

中心模範蠶村之設立，一方面可以為蠶桑技術改良之集中表証，別一方面可作整個蠶村社會改良之示範，故本年擬將經設之順德中心模範蠶村擴充之，使村內蠶農確能達到自養之程度。

(三) 增設新會合浦縣^{蠶業改良}實施區

為求促進全省蠶絲業復興起見，擬繼續於蠶桑次要區域，增設蠶業改良實施分區，以利蠶業改良實施之推廣，本年擬先在新會合浦二縣，根據以前成案，各設立一區，以利工作。



(四) 關於改良蠶桑技術工作之實施

各實施區自推廣蠶桑技術改良工作以來，漸見成效，茲力謀繼續擴大工作，切實令蠶農達到生產增加，成本減輕，其實施工作，計分下列四項。

(1) 發給優良無毒蠶桑種籽。

(2) 廵行巡迴指導科學化栽桑育蠶。

(3) 增建模範蠶室，廩行稚蠶共同飼育。

(4) 廩行繭室蠶具消毒。

(五) 關於改良蠶村教育工作之實施

一般蠶農多數智識愚昧，罔知蠶絲技術之改良，以致生產落後，故為謀灌輸蠶農科學知識，根本改良整個蠶絲業起見，(一) 本年擬先編印淺明讀物，舉辦壁報，及識字比賽，以推行蠶村識字運動，減少文盲，

(二) 設立蠶桑科學民衆教育館，舉辦各種蠶絲業展覽，演講，品評各種集會，以期提高蠶村教育之程度，而利實施，茲將本年先行辦理工作，再行分列如下。

(1) 推行蠶村識字運動。

(2) 設立蠶桑科學民衆教育館。

(3) 舉行蠶絲業展覽演講品評各種集會。

(六) 關於改良蠶村社會工作之實施

查復興本省蠶絲業之改良實施工作，除技術問題而外，應以整個蠶村為改良對象。計本年擬先辦理下列五項工作，以期輔助蠶農達到自養之地步。

(1) 協助蠶農改良住宅兼用蠶室

(甲) 增設氣筒。

(乙) 改善窓戶。

(丙) 增設排濕箱。

(丁) 改善天花板地台板。

(2) 改善蠶村業餘生活提倡高尚娛樂。

(甲) 設立改良民衆茶園。

(乙) 勸導戒絕不良習慣。

(丙) 舉行業餘競渡會及其他競技會。

(丁) 公演益智電影。

(戊) 購置收音機安裝於實施分區所在地。

(3) 改善蠶村陸路交通。

(甲) 建設順德縣中心模範蠶村公路。

(乙) 改善蠶村原有小路。



(4) 推行蠶村公共衛生

(甲) 推行蠶村防疫運動

(乙) 擴充並增設蠶村免費治療所

(丙) 設立中心保健總院

(丁) 推行鄉村保健制度

(戊) 舉辦鄉村保健員訓練班

(己) 設立嬰兒寄托所

(5) 勵行指導蠶業生產合作組織

指導蠶農實現公共飼育幼蠶，公共烘繭，公共處理蠶沙等項合作組織。

(乙) 預算：

第一年蠶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擴充南海順德中山各蠶業 一八・〇〇〇・〇〇 一〇八・〇〇〇・〇〇 元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改良實施區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三) 增設新會合浦蠶業改良實施分區 四・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四) 關於改良蠶桑技術工作之 實施 一八・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四二一

(五)關於改良蠶村教育工作之
實施

一八・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

(六)關於改良蠶村社會工作之
實施

四二・〇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四・〇〇〇・〇〇



〔8〕蠶桑副業改良實施計劃

導言

生絲輸出之盛衰，爲蠶村經濟命脈所繫，年來世界不景，經濟恐慌，馴致生絲價格一落千丈，本省生絲輸出，日見銳減，國民經濟固感動搖，國家經濟，受其影響，際茲民生凋敝，復興蠶絲，誠不容緩，然如何求其復興之道，要非片面或局部設計所能詳盡而有效，如能發展其副業，培養其資源，藉以減輕生絲之成本以利輸出，似亦爲目前急切之務，查蠶村應辦副業，範圍廣大，頭緒多端，先宜審慎籌謀，釐定先後逐漸舉辦，始可計日程功，又如蠶村之組織，地理上關係，環境之適宜，凡斯種種尤需，統籌兼顧週密計劃，務使切實合理，方能有濟，例如

- (一) 桑田間作物之栽植，當以不妨碍原有桑葉產量爲原則，反之，不獨無補於蠶農，且大有影響於絲業。
- (二) 魚業之提倡，亦當於努力進行，蓋蓄池養魚，在廣東蠶村已成爲普遍之事業，倘能指導得法，協助運輸，同時籌設罐頭魚製造廠，庶能調劑市場，供求適合，增加收益。

- (三) 畜牧事業，亦爲蠶農固有之副業，倘選購國外優良豬種，以改變土種，求肉料之增加，亦可補助收益。
- (四) 他如利用桑枝製紙，製人造絲，桑椹製菓汁，及絲棉麻交織品等，小規模家庭手工業，亦宜促進推廣，協助改良，以充裕蠶農經濟，則生絲成本，同時亦可減少，誠爲救濟農村與獎勵輸出兩全之法也。

計第一年中心工作，側重桑田間作雜糧，旱稻，豆科植物，及菜蔬，以裕民食。第二年中心工作，側重蠶村家庭手工業之提倡。第三年中心工作，側重利用蠶村副產物，由原料以達于製成品，茲謹將此項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後：

〔8〕蠶桑副業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民國二十五年）

（甲）辦法

（一）推行桑田間作

廣東蠶桑區域糧食供給，至成問題，茲為解決蠶村糧食，及增加蠶農收益減輕育蠶成本起見，本年擬擴大推行桑田間作種旱稻雜糧等預算面積為一萬畝，推廣工作，由各實施分區平均負擔，每分區負責推廣一千畝，發給免費優良種籽肥料，並替蠶農施行防除作物病蟲害，及切實指導農作方法，以期收穫量之增加。

（二）設立桑田優良間作物繁殖場

為謀表証優良間作物以作示範，同時增加種籽供給量及利便品種選擇起見，在順德，南海，中山三縣擇蠶村中心點設立桑田優良間作物適當繁殖場四所，每所面積二百畝。

（三）推行蠶村魚病防除運動

蠶村育魚蠶農素缺乏魚病防除知識，致每年損失甚大，茲謀補救起見，擬與農林局魚業技術人員共同研究推行魚病防除，及舉辦防除魚病表証區。



(四) 設立蠶村優良豬種繁殖場

養豬乃蠶村主要副業之一，而本地豬種肥長率較遲，為推廣優良豬種，先採外來約賽亞公豬，及本地優良母豬交配，設場繁殖，此項設施，擬請農林局供給優良豬種，并請協同負責技術上之指導。

(五) 推行蠶村養豬副業

養豬業利益甚大，既有改良豬種，亟應擴大推行，指導蠶農，經營補助蠶民改良豬舍費用，及貸給蠶農改良交什豬種，以增蠶農收益。

(六) 設立蠶村育魚表証區

為改善蠶農養魚合理化，並引起蠶農養魚興趣，擇適宜魚塘若干畝，設立育魚表証區，及補助經營者魚種飼料及魚塘改善費。

(七) 設立副產品罐頭製造示範工場

蠶村主要副產品年中產量不少，獨惜每因一時供過于求，價格漸落，茲為補救及貯備糧食起見，實行政良保藏方法及輕便運輸方法，以推展銷途，擬先設立鮮魚罐頭製造示範工場一所，採用新式封罐機，俾製造完美，以增蠶農收入。

(八) 設立桑枝製紙及人造絲示範工場

桑葉用以飼蠶，桑枝原為廢物，只可作次等燃料之用，嗣經本局悉心研究，知桑枝之纖維，非常之佳，可以製紙，可以製人造絲，業經試驗有成效，因擬購置較完備之機械，及各項用具，成立示範工場，以為蠶村副業推行之有效表証。

(九) 集中桑枝供給省營製紙廠以爲製紙原料

查廣東省營製紙廠經已籌備就緒，不日開工，將來製紙原料，最宜用桑枝，因桑枝，每年均有不斷之供給，為無窮之森林，且成本甚輕，就地取材，至為適合，現經與該廠聯絡，將來由局區設法將南中順各縣冬季刈餘桑枝集中供給，是亦增進蠶農收益之一方法也。

[乙]預算

	第一年蠶桑副業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考
(一) 推行桑田間作		三六、〇〇〇・〇〇元		
(二) 設立桑田優良間作物養殖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〇元		
(三) 推行蠶村魚病防除運動	一、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四) 設立蠶村改良豬種養殖場	五、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五) 推行蠶村養豬副業	四、〇〇〇・〇〇	〇・		
(六) 設立蠶村育魚表証區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費

(七)設立副產品罐頭製造示範工場	三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八)設立桑枝製紙及人造絲示範工場	七、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九)集中桑枝供給省營製紙廠 爲製紙原料	二、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合 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七、八〇〇・〇〇



(9) 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導言

目下蠶村經濟狀況，其最感缺乏者，為資金之流通，故欲救濟及改良蠶村經濟，須先協助蠶農組織合作事業，使其金融活動，然後其本身作業始得展發。本計劃第一年中心工作，側重先謀將實區施範圍內現有之消費合作社協助其擴充，增其加健全。第二年，則謀各縣組織合作總社，以總其成。第三年則謀將各縣合作總社，再組一全省合作總社，與各縣分社收互相聯絡貫通之効。同時設法組織蠶絲業銀行，辦理抵押借款業務，而為各合作社金融週轉之樞紐。夫如是，則蠶村經濟，庶足收改良之實効矣。茲謹將此項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后：



〔9〕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

(甲) 辦法

(一) 完成蠶絲業經濟調查

本省蠶絲經濟組織，因地而殊，非調查明確，無以知其癥結所在，而收對症下藥之功，因計劃組織全省蠶絲業調查委員會，對順德中山南海等，蠶絲中心區域，分組出發各縣，作精密調查，其餘各縣，作概況調查，以爲將來設施之根據。

(二) 設立蠶絲業合作社基幹人員訓練班

蠶村民衆智識淺陋，對合作事業固無認識，對於合作簿記制度，更不知應用，欲求合作社組織健全，首應訓練合作社職員以爲推行合作事業之基幹，茲將施行辦法開列如左：

- (1) 由現有合作社選派職員輪流訓練，
 - (2) 由蠶絲區域各鄉鎮選派從業人員來所訓練，
 - (3) 編印通俗合作事業常識法規，及各種合作社模範章程，分發蠶農，以期合作知識之普及。
- (三) 擴大及健全現有之蠶絲業合作社組織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五〇

現有合作社所辦業務，已見功效，實有擴展及健全其組織之必要，以爲其他合作社之示範。

(1) 關於擴大者：增加社員及股本，擴充業務。

(2) 關於健全者：實行採用合作事業委員會頒布簿記制度，厲行巡迴查賬制度，嚴格審定社員資格。

(四) 設立蠶絲業銀行

農村現最感困難者，爲資金之流通，求合作社業務之發展，及各社員經濟地位之提高，應在交通適宜蠶絲業集中地組織蠶絲銀行，以供整個蠶絲業金融之週轉。

(五) 草擬全省蠶絲經濟組織法規

現行蘭市桑市絲市，所收佣金過重，利息過高，交易辦法，殊欠公平，應有改善之必要，擬組織委員會將制度從新改訂，呈請政府頒布施行。

組織全省蠶絲經濟組織法規委員會，由政府主管機關派半數委員，其餘半數由有關係團體選派組織之，該委員主席由蠶絲局長指定之，將各原有不公平之蠶絲貿易法，從新改訂，並呈請政府頒布施行。

(乙) 預算

第一年蠶絲經濟組織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費

全年經常費預算費

備

考

(一) 完成全省蠶絲業經濟調查

五、〇〇〇・〇〇元

(二) 設立蠶絲合作社基幹人員訓練班

三、〇〇〇・〇〇

(三) 設立蠶絲業銀行

六八、〇〇〇・〇〇

合

計

無

調查旅費及編纂印刷等費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10〕蠶絲統制計劃

導言

查改良本省蠶絲問題，不單純從技術上改良，可以全部解決，經濟上與組織上改良，亦有同等之重要性，故欲發展本省整個絲業，除從技術方法，使提高絲質，減輕成本，增加生產，根本解決而外，是非施行蠶絲統制不可，茲謹將蠶種，繅絲，對外貿易之應施行統制要點，分述如左：

(一) 蠶種之應行統制也，本省蠶種，向由製種家自由選製，而一般製種家，既無科學之設，亦無優生學之常識，成敗惟有委之命運，更有自己并不育蠶，而祇販取近村蠶農繭形較大者為種蠶製紙出售者，亦有不明一代交配種之製法，而將交配種作原種製紙出售，自欺欺人者，粗製濫造，貶價競沽，誤己誤人，不一而足，不知蠶種之優劣，非從多方面試驗不能知，不能徒就繭形判其良否，而病毒遺傳，尤非有科學之檢驗，不足預防，夫製種家一人粗製濫造之結果，常足使蠶農數萬戶傾家蕩產而有餘，至若妄製一代交配種影射圖利，則不惟貽害蠶農，且影响改良蠶種信譽矣，苟無好種，焉有良絲，此蠶種之所以亟須統制者一也。

(二) 繅絲之應行統制也，本省繅絲廠當全盛時，約有三百餘家，民十八年調查尚有一百五十餘家，十九年粵絲跌價，減為一百十家，二十一年絲價狂跌，乃由一百十家減至六十二家，二十二年能開工者，則僅四十餘家耳，絲廠之銳減，驟視之似覺駭人視聽，其實不足為異，蓋歐戰後美國國富驟增，銷絲日盛，日本以地震之餘，絲業未復，故民十三四年，吾粵絲廠如雨後春筍，競起投機，集合資一二萬元，租廢爛祠堂，設百數十位舊式繅絲機，便皇皇然充絲商，充廠主，工場之設備腐舊，女子之訓練無方，絲質之良否不問，圖利而已，擗集劣絲，冒牌競售不恤也，

國外市場，國內產額不問也，技術故良，商業組織不知也，絲價高漲時，尙不免受洋行經紀之操縱，僅能從女工蠶農身上剝削多少利潤以自肥，絲價一跌，或粵絲滯銷，則束手無策，惟有拆廠開投·虧空逃匿，其影響及於金融者，則農工時有失業之虞，而粵絲之信譽日隳，成本難減，亦未嘗不因絲廠之經營組織不得其方，漫無統制，有以致之，此繅絲之所以亟須統制者二也。

(三)對外貿易應行統制也，吾國對外貿易，向以茶磁絲荳爲大宗，茶磁與荳，皆非粵產，且已見奪於外人，惟吾粵生絲，在全盛時，每年出口至五萬餘包，每包價值至二千一百餘元，年產總價達一萬萬元以上，爲全省出口貨物之冠，徒以絲商無直接對外貿易之機關，亦無駐在國外之情報代表，更無所謂推銷政策，與乎對外宣傳，致生絲市場價格之起落，絲織廠用絲之情形，敵絲傾銷之方法，皆不聞不問，祇唯一二外國洋行經紀之馬首是瞻，外人見吾粵絲商對外貿易之無組織，吾粵政府對生絲貿易之無統制也，於是高下在心，各個擊破，利用粵人同行如敵國之心理，使其自相傾軋，貶價成交，而吾粵生絲因未有品質檢驗，每易爲其壓迫品級，絲商因資本短少，倉息太高，又不能不忍痛賤沽，急求脫售，而金融更以生絲爲賭博之具，如港紙股票之買賣，以施行其一抑一揚，買空賣空之手腕，每當絲價低落之際，則買入倉絲，及期單，一遇高價，即行放出，故絲價即稍有向上，亦爲彼輩壓抑，以至市況不前，查粵絲銷外，已數十年，而迄今尙無由本國絲商直接運赴外國推銷者，甚至並外國絲廠所需要者爲何種生絲，粵絲如何改良，方合外國絲織廠需要，絲庄均不了了，如此，而欲在國際市場與人角逐，何往而不敗哉，此生絲對外貿易之所以亟須統制者三也。

綜上三點，知復興粵絲，非從蠶絲統制着手不可，而蠶絲統制，則非及時籌備，分期並進不爲功，日本自昭和六年施行蠶絲統制，國際生絲市場，雖不景氣，而日絲外銷，仍與日俱增，吾國江蘇省自民國二十三年二月辦理蠶種統制，繩行統制，運銷統制以來，未及一年，立著成效，浙江省正起而踵事推行，吾粵每年有七造之蠶，十一萬頃之桑，苟能實

施統制，詎讓江浙，查蠶絲業視其他實業利益較大因（一）年中收穫次數較多，資本易於流轉，（二）以少地積可容納多數人民，（三）生產物容積少而價值高，在裝運上亦形便利，（四）對男女老幼及殘疾者之勞力，均可利用，故為利極薄，我粵政府對農村救濟及生產建設，不遺餘力，對於蠶絲之改良工作，及推廣工作，尤為注重，積極進行，復興蠶絲，復興吾粵，在此一舉。

茲計劃第一年以絲商為統制對象，先施行生絲對外貿易統制，第二年以絲廠為統制對象，施行繅絲統制，第三年以蠶農及製種家為統制對象，施行蠶種統制，茲謹將全部蠶絲統制三年實施計劃，分述如後：

(10) 蠶絲統制計劃

第一年（民國二十五年）

(甲) 辦法

(一) 生絲對外貿易統制

(1) 第一步 1 派遣專員分赴國外絲織工業地考察，2 設立國外絲市情報關，3 補助優良生絲外銷，4 設立對外宣傳機關。

(2) 第二步 1 獎勵生絲直接對外貿易，2 設立生絲公倉，3 實行出口生絲品質檢查，4 舉行低利押絲借貸，5 取締劣絲外銷。

(3) 第三步 1 在銷絲國適宜地點設立生絲貿易機關，2 向國外絲織廠特約推銷粵絲，3 生絲對外貿易公營。

(乙) 預算

關於施行生絲對外貿易統制預算，除經在第五項蠶絲貿易改良實施計劃內編列外，本計劃不再開列。



第一年



(1) 蟻種改良實施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完成廣東全省製種網

(1) 增建第六蠅種製造場

查順德縣馬齊鎮亦為本省蠅桑重要區域之一，故本年並擬在該地增建製種場一所，使全省製種網計劃，得以全部完成。

(二) 擴大組織健全製種家特約組合

本年第三四五製種場經已開始工作，該項協助製種之特約組合，亟須成立，現計劃每場成立一組合，每組每造預計能製一代交仔種五百張，同時第一二製種場各增加一組，合共成五個組合，連第一年合共有七個製種特約組合，每造計可增加製種量三千五百張。

(三) 擴大組織原種飼育特約組合

本年因第三四五製種場經已成立，每場計應多設立此項育種特約組合五十家，合共一百五十家。

(四) 擴大組織特約桑園組合

本年因第三四五製種場經已成立，每場應行多設立特約桑園，以求有大量無毒桑之供給。

(五) 完成北區原蠶種製造場

北區蠶種製造場因第三四五製種場開始工作，需用原蠶種數量激增，此時應有即行完成之必要，惟完成之後，所產原種，尚不敷四個製種場全年之需，故一部分原蠶種仍須暫由各場自行製造，待第三年施政計劃完成蠶業中心區原蠶種製造場後，原蠶種由該場供給。為完成本年工作目的，北區蠶業推廣處應增建上簇室一所，及購備上簇用具檢驗用具並增加技術人員及施業費等，以利工作之進行。

(六) 舉辦獎勵蠶種改良事業

政府為謀促進蠶種改良事業，除注力於公營製種事業外，尤應注重於獎勵事業，使民營製種事業得以充分隨正軌發展，同時激勵蠶業專家，暨蠶業學者，注力於蠶種事業之改良，以匡政府力量之不逮。

(1) 獎勵新品種及製種器械與技術之發明或改良

為謀蠶種及製種器械與技術之進步，應懸重獎，激勵蠶業專家努力研究及改良，凡有所得，給予現款或榮譽獎。

(2) 獎勵民營新式蠶種製造場之設立

查鄉間原有製種家，已於第一年計劃施行擇良獎勵，本計劃更進一步獎勵本省及江浙熱心製種家來粵使對於新式製種場多行設立，具有新式蠶室製種室冷藏庫，種種設備，增加優良蠶種之生產，以為施行蠶種統制之準備。

(七) 實施製種家蠶種病毒檢驗

蠶種病毒之有無影响蠶兒飼育及收繭，極為重要，凡製種家所用之原蠶種，均須經過法定之檢查，方能製種，為實施檢驗工作，應添購檢驗器具，及增聘檢驗員。

(八) 頒布全省製種法

製種法規應有頒發之必要，使舉辦民營製種事業者，知所準備，至詳細施行辦法，另行訂定之。

(九) 舉辦製種家登記

本省製種家應行登記，以便甄別優劣，而資扶植，與取締，登記法另行訂定之。

(十) 確定全省優良標準

本省標準蠶種，由本年起，綜集各研究機關選得之優良品種，再行慎重確定公佈，使人民知所適從使用，於每年秋季，即應確定指定製種場所大量蕃殖，為翌年春間頒發之用。

(乙) 預算

第二年蠶種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完成廣東全省製種綱 五〇、〇〇〇・〇〇 元
二四、〇〇〇・〇〇 元
詳細預算另行編列之

啟

(1) 增建第六蠶種製造場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1) 擴大第一特約組合工作	二八、〇〇〇・〇〇	五〇、四〇〇・〇〇
(1) 擴大組織健全製種家 特約組合	一五、〇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〇〇
(2) 擴大組織原蠶植飼育 特約組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3) 擴大組織特約桑園組 合	三、〇〇〇・〇〇	
(三) 完成北區原蠶種製造場	五、〇〇〇・〇〇	一七、六六一・〇〇
(四) 舉辦獎勵改良事業	二、〇〇〇・〇〇	
(1) 獎勵新品種及製種器械 與技術之發明或改良	二、〇〇〇・〇〇	
(2) 獎勵民營新式蠶種製造 場之設立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五) 實施製種家蠶種病毒檢驗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七、二〇〇・〇〇
合	計 九三、〇〇〇、〇〇	二一、二一六・〇〇



(一) 栽桑改良實施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設立優良桑種表証場

將蕃殖所得之優良桑種，推廣到蠶村。(1)在蠶桑區域之各縣設立優良桑種表証區。(2)已設立實施分區內各蠶村設優良桑種表証蠶農一百戶。

(二) 擴充北區樹桑蕃殖場

粵北天氣，適宜蕃殖樹桑，在樂昌內擇地百五十畝為蕃殖樹桑，逐漸推廣于各地。

(三) 推廣優良桑苗與各地農民栽植

將蕃殖所有之大量優良種桑苗，推廣與各地蠶農栽植，由各縣之實施分區內推廣，而普及各蠶農，使量質均優。

(四) 獎勵北區高地植桑

粵北高地，頗適樹桑，在樂昌曲江兩縣，獎勵農民栽植樹桑，農民利用高地植樹桑者，以畝數為獎勵標

準，獎品為農具肥料桑苗等。

(五) 舉辦桑田綠肥種子繁殖場

在順德中山南海各設立之桑田綠肥種子繁殖場，每場面積為五十至百畝，以繁殖大量綠肥種子。

(六) 繼續舉行桑田綠肥運動

拓蕃綠肥運動區域，在各實施分區，每區施行綠肥栽植面積為五百畝。

(七) 獎勵蠶農建立無毒桑園

上年側重獎勵幼蠶無毒桑園之設立，本年側重獎勵大蠶之無毒桑園設立，凡經認為及格者，即酌予獎勵，以資激勵，而使蠶飼料滋養素之提高。

(八) 獎勵蠶農大規模防除桑病虫害

繼續上年拓大防除區域，注重人工捕殺，用有價值購買害蟲，以獎勵蠶農除害蟲之努力。

(九) 繼續舉辦優良桑種繁殖場及示範桑園

繼續大量繁殖優良桑苗，逐漸普及改易原有桑田之劣種及推廣各地之示範桑園。

(乙)預算

第二年栽桑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設立優良桑種表証場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二) 擴充北區樹桑蕃殖場	五、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三) 推廣優良桑苗與各地農民栽植	二、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四) 獎勵北區高地植桑	三、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五) 舉辦桑田綠肥種子蕃殖場	三、〇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	
(六) 繼續舉行桑田綠肥運動	四、八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	
(七) 獎勵農建立蠶毒桑園	一四、〇〇〇・〇〇		
(八) 獎勵農大規模防除桑之病虫害	一四、八〇〇・〇〇		此項係繼續辦理不再列臨時費
(九) 繼續舉辦優良桑種蕃殖場及示範桑園	五四、〇〇〇・〇〇		此項係繼續辦理不再列臨時費
合計	四二、〇〇〇・〇〇		

(3) 繅絲改良實施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嘉勵人民設立新式繅絲廠

現普通鄉間絲廠，仍舊多採用兩緒繅絲機雙撚式繅絲法，生產效率甚低，茲為提倡新式絲廠設立起見，凡人民設立新式繅絲廠，採用單撚式五條或多條繅絲機新式煮繭機等項設備新法管理者，由政府低利貸款，並每間廠于開辦時，一次過由政府補助一萬元，以資獎勵，暫以五間為限。

(二) 協助人民改革原有絲廠採用新式機械及管理法

- (1) 派技術人員，協助人民改革原日舊有絲廠，暫以二十家為限，本年先補助十家，(下年再補助十家)。
- (2) 由政府代向銀行或財團，以生絲抵押低利貸金以為資助。
- (3) 每間廠由政府一次過補助五千元，為革新費，以資獎勵。
- (4) 改革後應由政府派員隨時監督。

(三) 擴充公營新式示範繅絲廠

上年設立之公營新式示範繅絲廠三所，本年內應將其內容機械及一切設備酌量擴充，以使增加其生產效



能。

(四) 訓練民營織絲廠技術基幹人材

設立織絲技術基幹人材短期訓練班，專門訓練各普通民營絲廠技術基幹人才，授以新法織絲技能及新式機械之使用，絲場之合理化管理等項，基本學習人員，由各民營絲廠保送，學費豁免，以期普及。

(五) 頒布民營織絲廠組織法規

上年施行絲廠登記之後，本年應繼續頒布民營織絲廠法規，對於資額設備，管理女工待遇及出品標準頒行規定，以謀製絲業之根本革新。

(乙) 預算

第二年 織絲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考
(一) 奬勵人民設立新式織絲廠	五〇・〇〇〇・〇〇			每間由政府一次過補助一萬元暫定補助五間合如上數
(二) 協助人民改革原有絲廠採用新式機械及管理法	五〇・〇〇〇・〇〇			每間由政府一次過補助五千元暫定補助一十間合如上數
(三) 擴充公營新式示範織絲廠	三〇・〇〇〇・〇〇			新式絲廠三所每間增加擴充費一萬元三所合如上數
(四) 人才訓練民營織絲廠技術基幹	六・〇〇〇・〇〇			
(五) 頒布民營織絲廠組織法規	無			
合計	一三六・〇〇〇・〇〇			

(4) 絲織改良實施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設立順德沙澠絲織示範工廠

查沙澠一鄉，亦順德絲織業密集之區，為改良工作之普及計，計劃本年在該地增設新式絲織示範工廠一所，第一步側重改良絲織準備工程之示範，第二步側重改良絲品織造之表証，其組織辦法，仿照順德倫教黃連，及南海民樂已設立之工廠辦理之，如此廠完成，則本省已有絲織示範工廠四所之設立，絲織改良基礎，已粗具雛形。

(二) 協助各地絲織戶籌辦絲織準備及織造廠

倫教民樂黃連及沙澠所設立之絲織示範工廠，規模不大，茲為求達到全省絲織準備工程之全部機械化計，自應扶植各地織戶自行籌辦同樣工廠，以期改良勢力範圍之擴大。

(三) 設立織造印染研究館

(1) 從事于織染技術上之研究，以作改良工作之基礎。

(2) 購置各項樣本及有關係之用具，以資各織戶之觀摩，及增長其智能。



(3)使各織戶於工餘之暇，得從事於本業之研究，以求收益。

(四)扶助織戶採用改良織機

本年繼續輔助各織戶改用改良織機，使新式機械逐漸替代舊式之木機，及陳舊不堪之鐵機。

(五)建設新式煉染薯莨示範工廠

查順德南海乃紗綢之出產地，煉染店及晒地，到處林立，第惜墨守成法，出品不合時代需要，銷途日蹙，茲計劃在南海及順德兩縣紗綢出產地，分設新式煉染薯莨廠，利用新式機械科學方法，煉染各種絲織物品，務求成本低廉，出品精緻，以擴大其銷途。

(六)舉辦絲織物品評會及展覽會

在本年夏季，分在廣州市及絲織區域舉辦絲織物品展覽會，喚起社會人士之認識採用，及織家之彼此觀摩，並于年終在廣州市舉辦絲織物品評會，使各地織家知所互為比較，及明瞭現代人士購買之心理，注意改良。

(七)設立織染專門學校及選派專門學者赴外國學習織染

為謀粵省絲織業澈底之改良，及高深技術之研究，應行設立織染專門學校一所，及選派專門學者赴外國學習織染技術，此項計劃擬請由本省教育廳辦理之。

(八) 奬勵人民改良絲織技術及機械之發明

凡人民或專家對於絲織技術或機械有所發明，應由政府給予榮譽獎或專利權。

(九) 舉辦全省絲織戶登記

爲切實扶助及指導絲織戶改良絲織事業起見，應舉行絲織戶登記，使先明瞭其組織資額設備工作方法，生產能力，及出品種類與成績，以爲輔導改良之根據。

(十) 舉辦服用土產絲織品宣傳運動

應分別向城市鄉村積極宣傳，勸導人民服用土產絲織品。

(1) 文字宣傳——刊發標語，刊物，宣言，圖畫，喚起智識份子注意。

(2) 語言宣傳——利用幻燈演講，及將改良絲織程序，攝成活動有聲影片，用解釋勸導方法，以廣宣傳。

(3) 明令勸諭——由政府通令各學校機關團體，凡制服及日常衣服原料，應行盡量採用。

(4) 減價招徠——規定在某節令或其他適當時間，凡代行推銷土產改良絲織品之商店，同時舉行廉價運動，以作大規模宣傳。

(5) 事實宣傳——如舉辦展覽會品評會，並吸引社會人士到改良絲織區域實地參觀，以增其對於產品之信仰及興趣。



(乙)預算

	第二年絲織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設立順德沙灘工廠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元		
(二)絲織準備及織造廠辦	四・〇〇〇・〇〇			
(三)協助各地絲織戶籌辦	一五・〇〇〇・〇〇			
(四)設立織造印染研究館	二五・〇〇〇・〇〇			
(五)扶助織戶採用改良織機	三〇・〇〇〇・〇〇			
(六)建設新式煉染廠	五・〇〇〇・〇〇			
(七)晒莨示範工廠	七・二〇〇・〇〇			
(八)舉辦絲織物品會				
(九)評會及展覽				
(十)設立織染專門學校				
(十一)及選派專門學者赴國外學習織				
(十二)獎勵人民改良絲技術及機械之發明	二・〇〇〇・〇〇			
(十三)舉辦全省絲織戶登記	一・〇〇〇・〇〇			
(十四)舉辦服用土產絲品宣傳運動	三・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一〇五・〇〇〇・〇〇	元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考

請由教育廳辦理不另列預算



(五) 蠶絲貿易改良實施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關於生絲對外貿易方面

(1) 派員赴法意攷察生絲對外貿易組織

選派富有經驗之絲業專家分赴法意二國攷察廣東生絲對外貿易之組織，及貿易實況，並同時接洽廣東生絲各項推銷事宜。

(2) 派員赴印度及南洋一帶，攷察國際生絲市場，並組織生絲情報處。

選派專員前赴印度之孟買及南洋各銷絲地帶，詳察各地生絲市場，並酌量委託當地華領、或其他公共團體，先行組織生絲情報處，以作直接貿易之基礎。

(3) 在美國紐約設立生絲直接貿易機關

將上年在美國紐約所設立之生絲情報處擴大，使成直接對美貿易機關，其主要工作，宜注意(甲)、生絲價格及需求之報告，(乙)、粵絲市場之拓展，與織造廠之聯絡及宣傳，(丙)、貯存大量粵絲，以備各織造廠之隨時採購。

(4) 在法國里昂設立生絲直接貿易機關



經詳確之攷察後，即在法國之里昂設立生絲直接貿易機關一所，以主理歐洲各國粵絲直接對外易貿事宜，其主要工作如上。

(5) 擴大國際生絲貿易宣傳運動

在美、法、英、意等國之主要銷絲區域，開設各種粵絲及其織品展覽會，宣傳週等，并聯合當地之粵絲織造廠家，作大規模之粵絲宣傳運動。

(6) 分在歐美設立生絲及絲織品陳列館

在美之紐約，法之里昂二地，各設陳列館一所，詳集生絲及各項粵絲織品，俾事觀摩，藉廣宣傳，其次在歐美各處之次要絲織區域，則與其公共機關接洽，附設一絲織品陳列處，以作宣傳。

(二) 關於絲織品推銷方面

(1) 協助人民在各省重鎮分設粵絲織品分銷處

關於絲織品之推銷，第一年注重省內發展，第二年應行推進於省外，如上海，漢口，北平，天津，長沙，宜昌，重慶，梧州等重要市鎮，均須分別設立粵絲織品分銷處，以期銷途之展拓。

(2) 派員調查印度及南洋一帶絲織品銷途

查本省原有生產之絲織品，紗綢為大宗，對南洋一帶貿易，向稱發達，但近年衰落，自應派員前往考察減縮原因，及切實調查當地人士需要，以謀補救及改善。

(乙) 預 算

第二年蠶絲貿易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關於生絲對外貿易方面	元	元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1) 派員赴法意考察生絲對外貿易組織 一〇、〇〇〇・〇〇

(2) 派員赴印度及南洋一帶
（攷察國際生絲市場並組織生絲情報處） 八、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3) 在美國紐約設立生絲直接貿易機關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4) 在法國里昂設立生絲直接貿易機關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5) 擴大國際生絲貿易宣傳運動 二〇、〇〇〇・〇〇

(6) 分設在歐美設立生絲及絲織品陳列館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 關於絲織品推銷方面

(1) 協助人民在各省重鎮分設粵

合

計 一五八、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此項可不必列支預算因此項調查市
公帑增專員一併辦理不再另列預算以工



(6) 蠶絲技術研究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擴充華南蠶絲研究所

羅致專門人才，充實研究工作，擴充技術人員訓練，關於設備方面：

(1) 增設化學研究室：蠶種蠶病及栽桑各問題與化學有密切關係者不少，例如桑之成份，對蠶兒發育之影響，蠶病及桑害蟲之防除藥劑等諸項問題，在蠶業上亦甚為重要，須有專門人才及相當之研究設備以謀解決之。

(2) 補購研究儀器參考圖書：在第二年研究工作，因加拓展，故對於儀器及參考圖書須行添置，以期充實而利研究。

(二) 進種育蠶及製種之研究

(1) 確定下年（民國二十七年）各造標準品種

(2) 繼續擴大蠶進種研究工作（結束第一期研究）

(3) 繼續擴大蠶種人工孵化研究工作（結束第一期研究）

(4) 繼續擴大蠶種人工越冬研究工作（結束第一期研究）



- (5) 繼續蠶之雌雄鑑別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6) 繼續擴大蠶之生理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7) 繼續擴大蠶兒飼育試驗(結束第一期研究)
- (8) 繼續擴大蠶卵製法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三) 擴大蠶病研究

- (1) 微粒子病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2) 軟化病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3) 膽病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4) 瘫病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5) 寄生蠅蛆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6) 蘭壳虫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7) 各種蠶病之防除及治理法(結束第一期研究)
- (8) 各種蠶病對天然環境之關係及發生之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 (9) 蠶沙(蠶屎)之處理及消毒法(結束第一期研究)
- (10) 蠶室蠶具之消毒法(結束第一期研究)
- (11) 製種實用化學蠶病防除藥劑之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四) 擴大桑樹之研究

(1) 桑樹施肥試驗(設施肥表証場二所，一在局，一在實施區，)

(2) 桑樹疎密距離栽植試驗(設試驗區二所，一在局，一在實施區，)

(3) 桑樹虫害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4) 桑樹速生試驗(利用化學及植物生理法)

(5) 桑進種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6) 桑葉養份分析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五) 擴大繅絲研究

(1) 繼續煮繭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2) 繼續蠶繭貯藏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3) 繼續繅絲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4) 繼續繅絲機械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5) 生絲化學分析研究(繅絲用水化學分析等)

(六) 擴大絲織之研究

(1) 繼續絲織準備工程之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七四

(2) 繼續織造工程之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3) 繼續絲織品加工工程之研究(印染等)(結束第一期研究)

(4) 繼續各項機械改進之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5) 絲織化學分析研究(結束第一期研究)

(七) 舉辦蠶絲研究年會及演講會

(乙) 預算

第二年蠶絲技術研究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考

(一) 擴大華南蠶絲研究所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〇 元

(二) 擴大進種製種育種研究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 擴大蠶病研究 七、〇〇〇・〇〇

(四) 擴大桑樹研究 四、〇〇〇・〇〇

(五) 擴大繅絲研究 五、〇〇〇・〇〇

(六) 擴大絲織印染研究 六、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五二、〇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7) 蟻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實施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擴充新會合浦蠶業改良實施分區

將上年已成立之新會合浦蠶業改良實施分區擴充之，增加其工作範圍及能力。

(二) 增設三水鶴山蠶業改良實施分區

本年擬繼續在其他較重要蠶桑區域，如三水鶴山二縣增設改良實施分區各一區，以期推廣之普及。

(三) 增設南海縣中心模範蠶村

本年擬在南海縣增設中心模範蠶村，以資實施改良工作，先側重改善其生產技術方法，使能達到自養，次及於整個社會改良，以求增進村民自教自治自衛之能力。

(四) 繼續擴大改良蠶桑技術工作之實施

本年仍本蠶桑技術科學化之目標，繼續實施蠶桑技術之改良，每造仍廉價發給優良無毒蠶桑種籽，勵行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七六

巡迴指導科學化栽桑育蠶，增建模範蠶室，勵行稚蠶共同飼育，及蠶村一切蠶室蠶具之消毒。

(五)繼續擴大改良蠶村教育工作之實施

本年側重改良蠶村教育之實施，希從教育上之改良，使一般蠶農于自養後，俾進而能自教，以爲整個蠶村改良之基礎，故本年先行擴充現有之蠶農日夜學校，而設立中心小學舉辦各期各種技術智識訓練班等，次而設蠶桑科學民衆教育分館十一所于各實施分區範圍之內，同時設置巡迴科學圖書庫，以圖訓練達到自教之目的。

(六)繼續擴大改良蠶村社會工作之實施

本年仍本改良蠶村社會之方針，繼續實施倡導蠶村公共高尚娛樂，勸導戒絕不良習慣，增建蠶村公共碼頭，改善小路，以利交通，進而設立保健分所，勵行保健制度，俾蠶村公共衛生事業發展，得以增進蠶農健康與生產效能。

(乙)預算

第二年蠶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設施項目臨時費預算數全年經常費預算數備

考

元

(二)擴充新會合浦蠶業改良實

四、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元

(二)增設三水鶴山蠶業改良實 施分區	四、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三)增設南海縣中心模範蠶村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四)繼續擴大改良蠶桑技術工 作之實施	一八、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五)繼續擴大改良蠶村教育工 作之實施	三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六)繼續擴大改良蠶村社會工 作之實施	一四、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合 計	1110・0000・00	1110・0000・00



[8] 蠶桑副業改良實施計劃

第一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倡導桑椹製酒及果汁

桑椹乃蠶桑副產品，須利用機械，及科學方法製造衛生果汁，及果子露酒，擬設立小規模示導製造場，以資提倡新飲料，而增加蠶農收益。

(二) 倡導蠶村家庭手工業

利用蠶戶勞動者餘暇時間，倡導抽取繭紗，製造絲綿，打麻，織布，織籃，等項家庭手工業，以期實現半工半農之良好蠶村制度。

(三) 擴大推行桑田間作

擴大桑行間栽植雜糧，每一蠶業改良實施分區實施種一萬畝。

(四) 擴充桑田優良間作物蓄殖場

每一蠶業改良實施分區蓄殖一百畝。



(五)繼續推行蠶村魚類病害防除運動

繼續上年工作，並擴大範圍以求普遍。

(六)擴充蠶村改良豬種繁殖場

添置各種設備積極擴充改良豬種繁殖場，使交什豬種產量增加，可以推發各蠶戶豢育。

(七)繼續推行蠶村養豬副業

繼續上年工作，並設法推行此項副業，由各蠶業改良實施分區負責推廣之。

(八)擴充蠶村育魚表証區

本年增加育魚表証區域面積，及魚苗種類，並對於魚塘之整理，魚飼料之質量，均加以特殊注意，使足爲各鄉民參攷之表率。

(九)擴充副產品罐頭製造示範工場

本年應將此項鮮魚罐頭製造示範工場之機器備設增加，使產量可以增進。

(十)擴充桑枝製紙及製人造絲示範工場

本年酌量增加製造機械，以期成本之減輕，而謀品質之進步，使蠶農方面，將來可以引爲例鑑，就地設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八〇

此項工廠而自成立爲一種新事業。

(乙) 預算

第二年蠶桑副業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倡導桑樹製酒及果汁

二、〇〇〇・〇〇元

二、四〇〇・〇〇元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倡導蠶村家庭手工業

八、〇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〇

(三) 擴大推行桑田間作

二五、〇〇〇・〇〇

(四) 擴充桑田優良間作物蕃殖場

一三、〇〇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〇〇

(五) 繼續推行蠶村魚類病害防除運動

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六) 擴充蠶村改良豬種蕃殖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七) 繼續推行蠶村養豬副業

一、〇〇〇・〇〇

六、一〇〇・〇〇

(八) 擴充蠶村育魚表証區

一、〇〇〇・〇〇

五、一〇〇・〇〇

(九) 擴充副產品罐頭製造示範工場

五、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十) 擴充桑枝製紙製人造絲示範工場

四、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合

七〇、〇〇〇・〇〇元

九三、六〇〇・〇〇元

考



〔9〕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辦法

（一）繼續擴充及增設合作社基幹人員訓練班

合作事業因年擴充，合作社職員，亦隨之遞增，自非繼續擴增訓練員班額，不足以資因應。辦法：將原有之訓練班繼續辦理另增設一班，以期擴充各種合作社之準備。

（二）協助各地人民增設各種蠶絲業合作社

合作事業在蠶絲中心區域既著成效，頗宜擴廣于各地，並分業專營，以資普及而供表証。

辦法：（1）協助組織原蠶種飼育合作社

（甲）原蠶種由蠶絲改良局製種場供給。

（乙）各社員所收獲生繭，須全部交給蠶絲改良局製種場製種。

（丙）飼育期間，一切技術事宜，應受製種之指導及隨時受病毒檢查（辦法另詳蠶種改良實施計劃）。

（2）協助組織養蠶兼營合作社

（甲）厲行幼蠶共同飼育及嚴格遵守一切蠶病防除方法。

（乙）共同利用蠶具共同購買桑炭及一切需用品。

(丙)共同烘繭及運銷(辦法另詳蠶種改良實施計劃)

(3)協助組織製絲生產運銷兼營合作社

(甲)共同購買原料，共同貯繭

(乙)劃一出品品質及商標

(丙)聯合販賣

(4)協助組織絲織品生產運銷兼營合作社

(甲)共同購買原料，聯合辦理加工工作

(乙)劃一出品品質及商標

(丙)共同運銷

(丁)低利貸款社員，以爲織造資金

(三)協助組織各縣蠶絲業合作總社

以每縣爲單位，將各性質相同之合作社，依照合作聯合會章則，組織各縣合作總社，以順德縣爲首，然後推進中山，南海各縣，使每縣有一總社。

(四)擴充蠶絲業銀行辦理抵押借款業務

蠶絲業銀行第一年原定資本六萬元，僅可應付各合作社之流連，本年擬舉辦抵押借貸，建設新式倉庫一所，依據新訂按倉法規，以便乾繭，生絲，絲織品等之按倉，實行低利借款，以充實業務。



(五) 嚴厲整理原日不公平蠶絲業貿易習慣，厲行新訂經濟法規

蠶絲業原日桑市，繭市，絲市，種種不公平貿易習慣，既經上年設會改訂，請由政府頒行，自應嚴予取締，從新訂法規，以減少剝削，解除蠶農痛苦。

辦法：由政府通令各縣市飭行地方自治機關，嚴厲執行新訂經濟組織法規，以解除蠶農痛苦。

(乙) 預 算

第二年蠶絲經濟組織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考
(一) 繼續擴充及增設合作社 基幹人員訓練班	二、〇〇〇・〇〇元	二〇、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擴充蠶絲業銀行辦理抵押借款業務	一一一、〇〇〇・〇〇	無	款項不足時另行設法籌集
合 計			

(10) 蠶絲統制計劃

第二年（民國二十六年）

(甲) 辦法

(一) 繢絲統制

(1) 第一步 1. 絲廠登記，2. 製絲基幹人員之訓練，3. 蘭行買蘭方法之改善，4. 舉行絲質品評會，5. 優良生絲之獎勵。

(2) 第二步 1. 頒佈新絲廠設立之標準與限制，2. 優良絲廠之補助，3. 頒佈出口生絲分級標準，4. 出口生絲品質檢驗，5. 絲廠設備之檢查，6. 製絲技術人員之考驗，7. 舉辦聯合絲廠。

(3) 第三步 1. 不良絲廠之取締，2. 生絲產量之調節，3. 生絲品質之劃一，4. 統一管理全省絲廠。

(乙) 預算

關於施行蠶絲統制預算，除經在第三項蠶絲改良實施計劃內編列外，本計劃不再開列。



第二年



(1) 蟻種改良實施計劃

第三年（民國二十七年）

(甲) 辦法

(一) 增設或改建原有公營製種場為中心原蠶種製造場

本年施政計劃之目的，為欲使本省整個製種事業置於正常軌道之上，使蠶種事業，得以完全統制，因此增設或改建原有公營製種場為中心原蠶種製造場，實為本年內最重要工作之一，本省原蠶種之來源，悉仰給於該場，故其備設規模，應比原有製種場所為完備，故該場之設備，須依據本省每造約需八兩平付製蠶種一十二萬張，全年以六造計算，年需七十二萬張，計共約需用原蠶種平付製八兩紙二萬五千七百五十張，或框製一千二百八十七萬五千蛾，(此估計數目包括蠶病損失在內)上列數量之半數為標準，其餘半數，得由六個製種場分別製造。

(二) 改北區原蠶種製造場為原原蠶種製造場

本年中心原蠶種製造場，既已成立，此時原原種需要之量激增，北區(樂昌縣)為遠離蠶桑區域之地，蠶病不易侵害，且靠近北方，天氣較寒，外來優良原原種較為易於飼育，故應將其改為原原蠶種製造場，用增加原原蠶種供給，本場經費不用增加，只保留原有全體職工，及建築物。將其工作目標改變而已。

(二)繼續獎勵優良新品種及製種器械與技術之發明或改良

本年仍繼續獎勵優良新品種，及製種器械，與技術之發明或改良，以求事業之進步。

(四)繼續組織特約無毒桑園組合

本年因擴大製造原蠶種，且有中心原蠶種製造場成立，應行多設特約無毒桑園組合，以求大量毒無桑葉之供給。

(五)繼續組織原原種蠶飼育特約組合

本年內製種特約組合，每一場增加一間，合計六家；因之須繼續組織原蠶種飼育特約組合，以協助製種業務之展發。

(六)繼續組織健全製種家特約組合

本年內擬定現蠶種統制，其健全之製種家，仍繼續組織特約組合，為蠶種統制之後盾。

(七)指導組織民營新式聯合蠶種製造場

其小規模之製種家，因資本及人員關係，不能製造改良蠶種，本年內特擬指導此種小規模製種家，組織民營新式聯合蠶種製造場以增加產種數量。

(八)由政府統一頒發無毒優良原蠶種

本年內擬實現蠶種統制，所有製種家所用之原蠶種，概由公營之原種製造場，供給不能私自製造，以劃一全省品種辦法，將確定之標準品種頒發，規定發種日期，及其數量。

(九)整理全省製種家製種業務

全省製種家登記製種辦法，經在第二年施政時期頒佈及舉辦後，在本年內須依次切實嚴厲執行，以求全省製種業務之根本改善。

- (1) 設立蠶種蠶病取締所勵行掃除蠶種病源
- (2) 執行全省製種法規
- (3) 實行取締不健全及未經登記之製種家製造蠶種
- (4) 規定蠶造日期及蠶紙之公平價值
- (5) 全省製種家只可製造標準品種，不得任意濫製別項品種。

(乙)預算

第三年蠶種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考
(一)增設或改建成原有公營製場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六一二・〇〇	六個場每場一萬元合如上 數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為原蠶種製造場	(無)	無	不須增加經臨費	

(三) 繼續獎勵新品種及製種器 械與技術之發明或改良	二一〇〇〇·〇〇
(四) 繼續組織特約桑園組合	二一〇〇〇·〇〇
(五) 繼續組織原蠶種飼育特約組合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六) 繼續組織健全製種家特約組合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七) 聯導組織民營新場式 蠶種蠶病取締所	四八〇〇〇·〇〇
(八) 蠶種蠶病取締所	三〇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一一七〇〇〇·〇〇
	九五·六一二·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編列之



(2) 裁桑改良實施計劃

第三年 (民國二十七年)

(甲) 辦法

(一) 展拓東西北江及南路上游植桑區域

在東西北江上游及南路各縣，將蕃殖場之優良桑苗推廣於可植桑之高地，同時有優良蠶種分發就地飼育。

(二) 舉辦植桑收穫量比賽

桑種不同，產量之多少各異，每年舉行桑量收穫比賽，成績優良者，獎給褒獎狀及農具等實用品物，或在每年五六月間舉行栽桑品評會等。

(三) 繼續舉行桑田綠肥運動

在桑田間作綠肥後，肥料可以自給，且病毒傳入之機會減少，茲本年繼續擴大舉行之，使普及于各地。

(四) 擴充北區樹桑繁殖場

粵北天氣土壤，可蕃殖北方養分高之樹桑，須設場大量蕃殖，以爲推廣之材料。

(五) 推行改良桑種之普及

將繁殖所得之優良桑種，廉價發出，以促進改良實施之成效。

(六) 擴大桑之病蟲害防除運動

在上年未經消滅害蟲之區域，或發見其他病蟲害時，在各地大規模舉行藥物與捕捉等滅絕桑之病蟲害大運動。

(七) 改良桑田耕作農具表証

將改良合法之耕桑農具多量造成，在各地示範桑園，實施使用，為改良耕桑農具之表証。

(八) 扶助蠶農共營乾桑及貯桑設備

在各縣實施分區範圍內，設立共營乾桑室，同時各地設立公共貯桑室。

(九) 調劑全省桑葉產量之提供

對於全省桑之供求率，應設法使之均衡，以免有過剩或不敷，使價值發生過昂或過低之弊。

(1) 應先舉行全省桑田面積及產量調查。

(2) 每造蠶造所出蠶紙及所需桑量飼蠶實數，應由各實施分區先行統計。



(3) 應就各地所需桑量之不同，按其多寡，用運輸方法，以謀適當之調劑。

(4) 就實在需要決定增加或減少桑田之面積，利用荒地改作桑田，或將過剩瘠瘠之桑田改種其他農作物。

(乙)預算

第三年栽桑改良設施項目臨時費預算數全年經常費預算數備

考

(一)展拓東西北江上游及南路植桑區域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二)舉辦植桑收穫量比賽

一、五〇〇、〇〇 每年分地舉行一次不用列臨時費

(三)繼續舉行桑田綠肥運動

四、〇〇〇、〇〇 此項係繼續辦理不列臨時費

(四)擴充北區樹桑蕃殖場

六、〇〇〇、〇〇

(五)推行改良桑種之普及

二、〇〇〇、〇〇 此項係繼續辦理不列臨時費

(六)擴大桑之病蟲害防除運動

一五、〇〇〇、〇〇 此項係繼續辦理不列臨時費

(七)改良桑田耕作農具表証

二、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八)扶助蠶農共營乾桑及貯桑設備

四、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八、〇〇〇、〇〇 五二、九〇〇、〇〇

〔3〕繅絲改良實施計劃

第三年（民國二十七年）

（甲）辦法

（一）繼續獎勵商民增設新式繅絲廠或改革舊絲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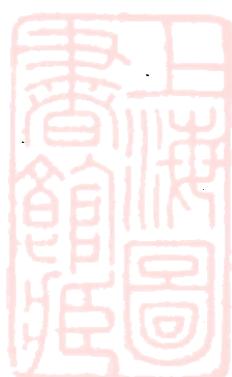
除經上年資助商民增設新式繅絲廠五間，及改革舊絲廠十家外，本年擬再獎勵商民增設新式繅絲廠三家，改革舊絲廠十家，辦法與上年同，務期本省連廣東紡織廠製絲部及總區第一製絲場，最低限度有三十家三百釜以上基本新式絲廠，專門吸收改良原料繭，製造上等改良絲。

（二）改第一製絲場為全省模範絲廠

第一製絲場原設二百釜位，經第一年計劃擴充增為三百釜位，但本年擬再增至為五百釜位，並以之改為全省模範絲廠，以為各絲廠製造上等改良絲之表証，所有增加建築及設備費用，由示範絲廠租與人民經營，所得租項撥充之，如不足時，另行由政府籌撥。

（三）分期將省營示範絲廠租與人民經營

將第一年所建立之示範絲廠，分期租與人民經營，使利益歸諸民間，所有一切經營事項，仍由政府監督及協助，所得租金以為辦理改善第一製絲場費用，租約另行訂定之。



(四)輔導民營絲廠共同聯合經營使趨合理化

- (1)共同聯合組織統一管理機關，互訂特約協定共同遵守。
- (2)共同改善設備，製絲技術，工場管理，品質檢查，以求提高品質。
- (3)劃一各級農品標準，統一牌號，以求大宗生產。
- (4)共同購買，共同推銷，副產品共同處理，以求減輕成本。

(乙)預算

第三年繅絲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考

(一)繼續獎勵商民增設新式繅
絲廠或改革舊絲廠 八〇、〇〇〇、〇〇 元

計劃補助新設新式絲廠三家每家一萬元共三萬元補助改革絲廠十家每家五千元共五萬元合如上數額

(二)改第一製絲場為全省模範

增設二百釜位及增建製絲場擴大內部設備
約需款四萬元由租出省營示範絲廠租金項
下撥充不足時另行籌撥故暫不列入預算內

合 計 八〇、〇〇〇、〇〇

(4) 絲織改良實施計劃

第三年（民國二十七年）

(甲) 辦法

(一) 擴大協助各地織戶設立絲織準備及織造廠

根據上年辦法，繼續擴大施行，仍由政府予以補助，以資鼓勵。

(二) 規定織戶採用改良織機

由本年起，凡織戶所用陳舊及不堪應用之織機，應予取締，不使再用，以期根本減少製出劣品擾銷，至如何獎勵各地織戶採用新機，經上年擬定辦法及積極施行，故本年應有是項強制促進改良之規定。

(三) 獎勵人民設立絲織機械製造廠

關於絲織改良，端賴機械之改進，本年計劃獎勵人民設立絲織機械製造廠一所，製造各種新式絲織機械，由政府一次過補助開辦費，以期計劃之實現。

(四) 設立電力廠使家庭織業電氣化

查織機經逐漸改良後，本省絲織事業，至時必有相當之改進，本年更欲增加生產速率，提高品質，減輕



成本，擇本省絲織業中心區域設立電力廠，廉價供給各織戶用電，使農村家庭工業普遍電氣化，迎頭趕上世界現代絲織先進國家。

(五)頒佈全省絲織業經營法

經上年舉辦各地絲織戶登記後，本年繼續頒佈絲織業經營法，規定應有機械之設備，資金額，產品標準，推銷方法。凡不健全之絲織家或工廠，應予取締，凡成績優異者，應予種種獎勵，以期本省絲織事業達于根本之改良。

(六)設立女子絲襪織造廠

聯合本省婦女習藝所，或熱心婦女運動份子，共同組織女子絲襪織造廠，用改良粵絲為原料，以新式絲織機械為織造，藉以扶助女子職業之發展，及謀粵絲銷途之擴拓。

(乙)預算

第三年絲織改良設施項目臨時費預算數全年經常費預算數備

元

元

考

(一)擴大協助各地織戶設立絲織準備及織造廠四、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規定織戶採用改良織機

(三)獎勵人民設立絲織機械製造廠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次過補助費合如上數

元

元

(四)設立電力廠使家庭織業電 100,000.00

二四、〇〇〇・〇〇

(五)頒布全省絲織業經營法

與婦女團體合辦補助費合如上數

合

計

一四四、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5) 蟲絲貿易實施計劃

第三年（民國二十七年）

(甲) 辦法

(一) 關於生絲對外貿易方面

(1) 在印度孟買設立生絲直接貿易機關

查本省生絲對外貿易，第一年施行統一貿易，第二年施行對歐美直接貿易之後，本年第三年應行對印度銷途，亦應根據上年考察結果，酌量情形，在該地設立直接貿易機關，以謀鞏固及發展本省生絲之原有銷途。

(2) 展拓國外新銷途

本省生絲原有光澤柔軟，種種優良之點，茲復經加意改良，品質提高，價值不昂，自為世界各國絲織廠家所樂用，惟本省向少注意，僅向美法印度等處發展，至於其他如英俄諸國均未顧及，故為今之計，亦應設法尋覓新銷途，力謀展拓絲銷區域，其法第一步委託我國領事，或派員赴各地調查情況，及極力宣傳，第二步向新拓絲銷區域，降價傾銷，第三步組設直接機關負責推廣。

(二) 關於絲織品推銷方面

(1) 獎勵本省絲織品對外貿易

查第一年絲織品推銷計劃，注重「省內」推銷，第二年注重「省外」推銷，第三年應設法更向國外推銷，凡絲織品出口，一律免除任何稅項，必要時，並由政府酌量補助及集中設法推銷。

(2) 擴展印度南洋及其他國外銷途

查上年業經派員分赴印度南洋一帶，調查絲織品市況，本年應根據調查所得之需要情形，力謀改善出品，及改良貿易方法，以適應當地人士之需求，至如英國孟邏士打及其他澳菲方面，亦應設法接洽推銷，以謀銷途之日展。

(3) 組織本省絲織品對外貿易機關

本省絲織事業，經另行計劃發展，將來出品，自趨上乘，及能適應現代社會人士之需要，復挾其低廉之人工，充足之原料，價廉質美，必可斷言，故其銷路將不止限于省內省外，其大宗輸出，或特別趨向于國外一途，至時政府自應設立統一對外貿易機關，以謀貿易上力量之雄厚，而協助人民經營業務之發展，其法可以(一)由官商合組公營機關，(二)可以由政府單獨組設，(三)由人民聯同組織，由政府監督。逐漸使本省由世界著名產絲區，更進而為世界著名絲織區。

(乙) 預 算

第三年蠶絲貿易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關於生絲對外貿易方面

元

攷

(1) 在印度孟買設立生絲直

三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接貿易機關

(2) 展拓國外新銷運

預算須按照實際情形方能擬定

(二) 關於絲織品推銷方面

(1) 獎勵本省絲織品對外貿易

此項預算須行另訂之暫不列入本表內

(2) 擴展印度南洋及其他國外銷途

(3) 組織本省絲織品對外貿易機關

合

計

四〇、〇〇〇、〇〇元

八四、〇〇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同

右

(6) 蠶絲技術研究計劃

第三年 (民國二十七年)

(甲) 辦法

(一) 繼續辦理華南蠶絲研究所

(1) 試行推廣新蠶種

(2) 試行推廣新桑種

(3) 試行推廣新防治蠶病方法及製發消毒藥品

(4) 試行推廣繅絲研究成績

(5) 試行推廣絲織印染研究成績

(二) 繼續擴大進種育蠶及製種之研究

(1) 再行確定下年(民國二十八年)各造標準品種

(2) 擴大選進蠶種研究工作(結束第二期研究)

(3) 繼續擴大蠶種人工孵化研究工作(結束第二期研究)

(4) 繼續擴大蠶種人工越冬研究工作(結束第二期研究)

(5) 繼續擴大蠶之雌雄鑑別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6) 繼續擴大蠶之生理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7) 繼續擴大蠶兒飼育試驗(結束第二期研究)

(8) 繼續擴大蠶卵製法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三) 繼續擴大_等蠶病研究

(1) 微粒子病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2) 軟化病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3) 腫病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4) 瘡病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5) 寄生蠅蛆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6) 蘭壳之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7) 各種蠶病之防除及治理法(結束第二期研究)

(8) 各種蠶病對天然環境之關係及發生之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9) 蠶沙(蠶屎)之處理及消毒法(結束第二期研究)

(10) 蠶室蠶具之消毒法，(務求簡單，價廉而實用)(結束第二期研究)

(11) 製造實用化學蠶病防除劑之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四) 繼續擴大桑樹之研究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101

(1) 桑樹施肥試驗(設施肥表証場二所，一在局，一在實施區)

(2) 桑樹疏密距離栽植試驗(設試驗區二所，一在局，一在實施區)

(3) 桑樹虫害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4) 桑葉速生試驗(利用化學及植物生理法)

(5) 桑進種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6) 桑葉養份分析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五) 繼續擴大繅絲研究

(1) 繼續煮繭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2) 繼續蠶繭貯藏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3) 繼續繅絲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4) 繼續繅絲機械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5) 生絲化學分析研究(繅絲用水化學分析等)

(六) 繼續擴大絲織之研究

(1) 絲織準備工程之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2) 織造工程之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3) 絲織加工工程之研究(印染等)(結束第二期研究)

(4) 各項機械改進之研究(結束第二期研究)



(七) 舉辦蠶絲研究年會及演講會，本會每年一次，邀請全國蠶絲業專家齊集討論，宣讀論文，及議定研究及實施整箇大計（並將有經濟價值之研究，印送各蠶業機關參攷）

引證）

(乙) 預 算

第三年蠶絲技術研究實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考

(一) 繼續辦理華南蠶絲研究所 五、〇〇〇・〇〇 元

四八、〇〇〇・〇〇 元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繼續擴大設進製種育種研究 一、〇〇〇・〇〇

(三) 繼續擴大蠶病研究 一、〇〇〇・〇〇

(四) 繼續擴大桑樹研究 一、〇〇〇・〇〇

(五) 繼續擴大繅絲研究 一、〇〇〇・〇〇

(六) 繼續擴大絲織印染研究 一、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一、〇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〇〇

(7) 蠶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實施計劃

第三年（民國二十七年）

(甲) 辦法

(一) 擴充鶴山三水蠶業改良實施分區

將上年新設立之鶴山三水蠶業分區二區擴充之，使增加其工作範圍及指導能力。

(二) 增設東莞茂名蠶業改良實施分區

本年繼續在本省東江南路重要蠶桑區域，如東莞茂名二縣，增設改良實施分區各一區，以便實現完成全省蠶絲業改良之推廣。

(三) 增設中山縣中心模範蠶村

本年仍照設立南海中心模範蠶村之辦法，並在中山縣籌設中心模範蠶村，以期普及改良整個蠶村社會之表証工作。

(四) 繼續擴大改良蠶桑技術工作之實施

本年對於改良蠶桑技術工作之實施，仍繼續上年辦法，推行無毒優良蠶桑種籽，擴充巡廻育蠶指導區域，獎勵蠶農自行改建蠶室，以便實行稚蠶共育及一切蠶室蠶具之消毒。



(五) 繼續擴大改良蠶村教育工作之實施

對於改良蠶村教育工作本年內擬完成一部，以求自教能力之健全，故擬從新設蠶農日夜學校六所，以期蠶農知識之提高，

(六) 繼續擴大改良蠶村社會工作之實施

本年對於改良蠶村社會工作之實施，側重蠶農自治自衛能力之訓練，故一切實施工作，以採協助性質為本，協助民政廳及縣府推行鄉村自治人員訓練，並協助組織自治團體，對於自衛方面，除日夜學校教以自衛之智識外，更謀實際增進一般蠶農自衛之軍事實學，如此則又另籌設特種訓練，最後對於自衛團體之組織，亦力圖于本年內協助成立之。

(乙) 預 算

第三年蠶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攷
(一) 擴充鶴山三水蠶業改良實施分區	四、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增設東莞茂名蠶業改良實施分區	四、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三) 增設中山中心模範蠶村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四) 繼續擴大改良蠶桑技術工作之實施	八、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五) 繼續擴大改良蠶村教育工作之實施	八、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六) 繼續擴大改良蠶村社會工作之實施	六、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合計	八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〇		

(8) 蠶桑副業改良實施計劃

第三年（民國二十七年）

(一) 大規模推行桑田間作普遍全省蠶桑區域

除擴充實施區範圍內桑田，另推行全省蠶桑區域，使全省桑田均能地盡其利。

(二) 推行桑椹造酒及製果汁方法

指導蠶農合作設立小規模製造場，以求有出品，可以供給社會人士採用。

(三) 擴大指導蠶村家庭手工業

指導蠶農組織改良絲線製造合作工場，及推行抽繭紗，及打麻工業，以求出品產量之增加，使成爲一種新工業。

(四) 協助各地設立蠶村合作蠶肉製造廠

爲保存豬肉肉味，和便輸運以助別地糧食，及增加農利益起見，擬協助蠶農設立蠶肉製造合作場四所，擇適宜地點舉辦之。

(五) 協助各地設立蠶村合作蠶桑副產品罐頭製造廠

設法協助蠶桑魚業區人民組設鮮魚罐頭製造合作工場，使塘魚之產量激增後，不致因空間與時間之影響



，而發生過剩與滯銷。

(六) 設立桑枝製人造絲廠

查桑枝製人造絲，業已事實上證明成功，茲為推廣此項新興工業起見，應由政府設立此項最新式工廠一間，採用美國維斯哥方法製造，目的將其出品供給絲織業，使與天然絲交織，而減輕織品成本，益使天然絲銷途有發展之機，詳細設施方案及預算，須另行編擬之。

(乙) 預算

第三年蠶桑副業改良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備
(一) 大規模推行桑田間作普遍全省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推行桑椹造酒及製果汁方法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經常費為輔導費
(三) 擴大指導農村家庭手工業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二〇〇,〇〇〇	
(四) 協助各地設立蠶村合作醃肉製造廠	四・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五) 協助各地設立蠶村合作蠶桑副產罐頭製造廠			
(六) 設立桑枝製人造絲廠			
合計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三・二〇〇,〇〇〇	元

開辦費約需五百萬元此項須行另
籌專案辦理故不列入此項預算內
合註明

[9] 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第三年（民國二十七年）

(甲) 辦法

(一) 繼續及增設合作社基幹人員訓練班

根據上年繼續辦理，以期合作事業基幹人員之增加，對於合作事業益易於推進。

(二) 繼續協助各地人民增設各種蠶絲業合作社

(1) 協助組織養魚合作社

(甲) 劃一魚苗

(乙) 共同購買飼料

(丙) 共同運銷

(2) 協助組織桑田間作副業合作社

(甲) 共同利用農具

(乙) 共同購買

(丙) 共同施肥

(丁) 互防災害



(三) 協助組織蠶絲業合作總社

各地合作社因區域關係，若無聯合組織，不足以資聯絡，而使整個合作事業之推進，故現計劃將各縣各性質相同之合作總社，依照合作社聯合會章程，組織全省蠶絲業合作總社。

(四) 協助人民組織消費合作商店

以上組織之合作社，皆注重於生產，利用運銷方面，惟各社社員常之消費額，為數甚巨，故宜協助組織消費合作商店，以供社員需要，減輕社員負擔，茲本年計劃依照消費合作組織法規，於各種合作社社員密集之地設立消費合作商店若干所，以為各社社員之日常消費品之購買。

(乙) 預 算

第三年蠶絲經濟組織設施項目	臨時費預算數	全年經常費預算數	○	考
(一) 繼續及增設合作社 基幹人才訓練班	二、〇〇〇・〇〇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二) 協助人民組織消費合作商店	八、〇〇〇・〇〇			此款指定為補助基金之用
合計	一〇、〇〇〇・〇〇			無

[10] 蠶絲統制計劃

第三年（民國二十七年）

(一) 蠶種統制

(甲) 實施辦法

(1) 第一步，1. 舉行蠶繭品評會，2. 舉行蠶種優良登記，3. 獎勵優良製種家，4. 確定全省優良標準蠶種，5. 訓練檢驗蠶病人員，6. 訓練製種技術基幹人員。

(2) 第二步，1. 組織健全製種家特約組合，2. 施行蠶種檢驗，3. 協助優良製種場，4. 製種人員之考驗，5. 製場設備之檢查，6. 舉辦製種家登記，7. 頒佈全省製種法。

(3) 第三步，1. 不良蠶種取締，2. 原蠶種由政府統一頒發，3. 蠶種水期之劃一，4. 蠶種價值之種一，5. 統一管理全省製種事業。

(乙) 預算

關於施行蠶種統制預算，除經在第一項蠶種改良實施計劃編列外，本計劃不再開列。



改良廣東蠶絲第一期三年施政計劃二年總預算表

(甲) 臨時費

計 劃 綱 目 第一年預算數 第二年預算數 第三年預算數 三 年 合 計 備 考

(1) 蠶種改良實施計劃 九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 詳細預算另行訂定之

(2) 栽桑改良實施計劃 四〇、〇〇〇・〇〇 四一、〇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

(3) 蠶絲改良實施計劃 一〇四、〇〇〇・〇〇 一三八、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

(4) 絲織改良實施計劃 一〇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五、〇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〇〇 元

(5) 蠶絲貿易改良計劃 五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元

(6) 蠶絲技術研究計劃 一八七、〇〇〇・〇〇 五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元

(7) 蠶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 實施計劃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〇〇 元

(8) 蠶桑副業改良實施計劃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

(9) 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一六、〇〇〇・〇〇 三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

(10) 蠶絲統制計劃 〇・〇〇 〇・〇〇 不列

臨時費總計 一,一七一,〇〇〇・〇〇 壹六、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

改良廣東蠶絲第二期三年施政計劃

(乙) 經常費

計劃

綱

目

第一年預算數

第二年預算數

第三年預算數

三年合計

備

考

(一) 蠶種改良實施計劃

一〇〇・八〇〇・〇〇 元

一一一・三六・〇〇 元

一五・六二二・〇〇 元

三〇七・六六・〇〇 元

詳細預算另行

訂定之

(二) 裁桑改良實施計劃

二六・四〇〇・〇〇 元

五四・〇〇〇・〇〇 元

五一・九〇〇・〇〇 元

一四四・一〇〇・〇〇 元

(三) 織絲改良實施計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四) 絲織改良實施計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七・一〇〇・〇〇 元

一四・〇〦〦・〇〦 元

三一・一〇〦・〇〦 元

(五) 蠶絲貿易改良實施計劃

三六・〇〦〦・〇〇 元

三〇・〇〦〦・〇〇 元

八〇・〦〦〦・〇〇 元

六〇・〦〦〦・〇〇 元

(六) 蠶絲技術研究計劃

一四・〇〦〦・〇〇 元

一五・〦〦〦・〇〇 元

九・〦〦〦・〇〇 元

一〇八・〦〦〦・〇〇 元

(七) 蠶桑推廣及蠶村社會改良實施計劃

三〇四・〇〦〦・〇〇 元

一三〇・〦〦〦・〇〇 元

九〇・〦〦〦・〇〇 元

四四・〦〦〦・〇〇 元

(八) 蠶桑副業改良實施計劃

五七・八〇〦・〇〇 元

九一・〇〦〦・〇〇 元

一三・一〇〦・〇〇 元

一六四・〇〦〦・〇〇 元

(九) 蠶絲經濟組織改良實施計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十) 蠶絲統制計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〇・〇〇〇・〇〇 元

經常費總計

六三九・〇〦〦・〇〇 元

七三一・〇一六・〇〇 元

四〇七・七二二・〇〇 元

一・七五八・七六・〇〇 元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1 3863B





廣東復興絲運動徽

